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股票代码：60166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Pingdingshan Tianan Coal Mining Co.,Ltd.**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三月

##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7.20 亿元，与上年同期数据相比，增加 27.98 亿元，同比增长 95.76%。根据业绩预告及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公司 2022 年年报披露后，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相关数据仍然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90.59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因此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风险。

###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并在《公司章程》中对与利润分配相关的条款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 1、《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

《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 “第一百六十五条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一）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根据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向股东分配股利；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四）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电话、网络互动平台、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对公司的利润分配进行建议，公司在认真听取中小投资者意见后，制定利润分配预案。

##### 第一百六十六条 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一）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母公司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

上述特殊情况是指：

- 1、由于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法律等环境以及煤炭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无法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量的；
- 2、公司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的（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 3、其他导致无法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量的情况。

### （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尽可能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公司因前述第一百六十五条第二项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 第一百六十八条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尽可能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 **2、《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以下简称“本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 **“一、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考虑因素**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与可持续发展，着眼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发展目标、行业发展趋势，注重对股东稳定、合理的回报，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着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合理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法，并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 **三、2022年至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内容**

#### **（一）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根据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4、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电话、网络互动平台、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对公司的利润分配进行建议，公司在认真听取中小投资者意见后，制定利润分配预案。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以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形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在其认为适当时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三）利润分配的顺序**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其次考虑股票股利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四）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额度**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母公司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上述特殊情况是指：

- 1、由于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法律等环境以及煤炭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无法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量的；
- 2、公司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的（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 3、其他导致无法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量的情况。

### **（五）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而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前款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四、股东回报规划的实施**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

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尽可能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公司因前述利润分配原则中第二项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三)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尽可能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 (二)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75,956.41	83,347.77	69,301.71
股份回购金额	-	2,917.91	24,95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227.21	138,752.67	115,331.93
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0.21%	60.07%	60.09%
现金分红与股份回购合计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0.21%	62.17%	81.73%

注：公司 2019 年、2020 年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的金额分别为 24,955.45 万元、2,917.91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 **（三）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当年实现利润扣除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决策制度，报告期内历次利润分配决策过程合法合规。公司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履行了其现金分红承诺，严格落实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

##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 **（一）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 **（二）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使用募集资金，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工作，在设备采购、技术研发、人员配备等方面全方位积极调配资源，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投产。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行扁平化管理机制和精细化管理模式，提高效益、控制成本，力求不断提升募投项目运营成效，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 **（三）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四）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中明确了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公司将在严格遵守上述约定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和分配的监督，增加公司投资价值。

## **六、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 **（一）宏观环境风险**

受疫情及全球局势变化的叠加影响，全球经济运行面临着较大的下行压力，波动也较以往更为剧烈。尽管国家持续出台了一系列稳定、促进经济增长的政策、策略，我国国民经济总体上亦保持向好的态势，但是也会受到国际经济金融形势变化的影响，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和销售业务，与煤炭、钢铁等行业发展状况和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煤炭是国家能源的主要来源之一，也是国家经济的重要支柱之一，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我国经济发展状况、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国内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

## （二）行业风险

### 1、行业政策风险

煤炭行业受到包括国家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应急管理部、生态环境部、各级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等共同监管。监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授予、延续和转让煤炭探矿权和采矿权、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采取临时性措施限制煤炭价格上涨、控制投资方向和规模、核准新建煤矿的规划和建设、征收和取消行业有关的各种税费、提高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标准和投入等。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运营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带来影响。

2021 年全国两会和《十四五规划》都提出了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要求煤炭生产企业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深化煤炭清洁安全高效生产和利用，最终实现煤炭行业的绿色发展。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对煤炭企业提出了更高的生产经营管理要求，新政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环境和市场需求产生重大影响。

### 2、煤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冶炼精煤和动力煤，宏观经济周期、国内外市场供求关系、国内产业政策以及原材料、能源价格的波动等因素均可能引起冶炼精煤和动力煤的价格变化。冶炼精煤和动力煤价格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业绩水平稳定性产生较大影响。

2020 年以来，受国内工业用电量持续增加、安全环保、澳煤禁运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我国冶炼精煤和动力煤价格均持续上涨，当前煤炭价格处于高位运行区间，后续随着煤炭价格调控措施的陆续出台、国内煤炭产能的加快释放，以及煤炭消费进入淡季等因素的影响，煤炭价格可能逐步回归到合理区间。煤炭价格如果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三）经营与管理风险

### 1、安全风险

公司大力实施煤矿瓦斯与水害区域治理，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积极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通过严抓细管，严防死

守，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但随着矿井开采深度的增加，公司所属部分矿井自然灾害程度逐渐增加，煤与瓦斯突出危险性增强，矿井防治水工作难度加大。

## **2、销售区域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要煤炭销售市场为河南、湖北等省份，销售区域集中度较高。销售区域的集中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市场占有率和销售收入的进一步提升，一旦该区域市场竞争加剧或投资量大幅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 **3、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建立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但由于地理位置、历史渊源等客观因素的制约，公司与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仍存在原煤采购、煤炭销售、材料及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服务、房屋租赁等多方面的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的价格、持续性及总金额等因素的变化对公司的收益产生较大影响，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运作不够规范，未来可能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 **（四）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低于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建设工程、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等多个环节，组织和管理的工作量大，并受到市场变化、工程进度、工程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虽然公司在项目实施组织、施工进度管理、施工质量控制和设备采购管理上采取措施和规范流程，但仍然存在不能全部按期竣工投产的风险。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优势及技术水平，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虽然公司已根据目前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和同类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但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客户及产品的市场竞争状况、技术进步等情况均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产生影响，公司仍然面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 **（五）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 **1、本息兑付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 **2、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相关规定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而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 **3、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 **4、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的投资尚未产生收益。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短期内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5、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

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 七、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6日披露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下的资产合计7,413,859.22万元，负债合计5,040,404.2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373,454.96万元。2022年1-9月，公司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2,819,868.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2,748.9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7.35%。具体情况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2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3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8
六、特别风险提示.....	9
七、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情况.....	13
目 录.....	14
第一节 释义 .....	16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20
一、公司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概况.....	21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5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37
五、发行费用.....	37
六、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37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38
八、本次发行可转债受托管理相关事项.....	38
九、本次可转债的违约责任.....	38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0
一、公司股本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0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1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5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	58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58
二、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	58

三、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67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68
<b>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	<b>70</b>
一、财务状况分析.....	70
二、盈利能力分析.....	97
三、现金流量分析.....	105
<b>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108</b>
一、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8
二、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08
<b>第七节 备查文件 .....</b>	<b>124</b>
一、备查文件.....	124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和时间.....	124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定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平煤股份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集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曾用名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煤集团	指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原控股股东
伊洛 1 号	指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行远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伊洛 2 号	指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安 2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七星选煤厂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七星选煤厂
二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二矿
八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八矿
十二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二矿
一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矿
十一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一矿
天力工程处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力工程处
朝川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朝川矿
十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矿
田庄选煤厂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田庄选煤厂
八矿选煤厂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八矿选煤厂
设备租赁站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站
四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矿
勘探工程处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工程处
运销公司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运销公司
十三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三矿
六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
五矿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五矿
煤炭开采利用研究院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煤炭开采利用研究院
平煤加油站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
供水分公司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水分公司

九矿公司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天通电力	指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天宏选煤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上海国厚	指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香山矿公司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中平鲁阳	指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平宝煤业	指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首山一矿	指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
平煤新能源	指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煤新能源襄城县分公司	指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襄城县分公司
广天煤业	指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天和煤业	指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天晟煤业	指	襄城县天晟煤业有限公司
上海星斗	指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平煤电	指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英平煤	指	郑州市兴英平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安煤业	指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香安煤业	指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久顺煤业	指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武汉平焦	指	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
汝丰科技	指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兴英平煤	指	郑州市兴英平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顶能源	指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平供应链	指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宏焦化	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	指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械装备集团	指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自然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应急管理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煤炭工业协会	指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植德/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亚太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评级/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6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	指	发行人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0,000.00万元（含290,000.00万元），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募集说明书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指	发行人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b>二、专业术语</b>		
原煤	指	从毛煤中选出规定粒度的矸石（包括黄铁矿等杂物）以后的煤
混煤	指	原煤和洗煤副产品按照用户需求以一定比例掺配得到，粒度小于50mm的煤，主要用于燃烧发电
精煤/冶炼精煤	指	原煤经精选（干选或湿选）加工生产出来的，灰分在5.01%-12.50%的煤炭洗选产品
其他选煤	指	煤经精选得到的副产品，如中煤、煤泥

商品煤	指	可供销售煤炭产品，包括混煤、冶炼精煤及其他选煤
动力煤	指	作为动力用途的商品煤
烟煤	指	煤化程度高于褐煤低于无烟煤的煤，挥发分产率范围宽，单独炼焦时从不结焦到强结焦均有，燃烧时有烟
主焦煤	指	又名焦煤，是中等及低挥发分的中等粘结性及强粘结性的一种烟煤，在中国煤炭分类国家标准中，是对煤化度较高，结焦性好的烟煤的称谓。
1/3 焦煤	指	介于焦煤、肥煤与气煤之间的含中等或较高挥发分的强粘结性煤，单独炼焦时能产生强度较高的焦炭，是炼焦配煤中较优质的基础煤
肥煤	指	变质程度中等的烟煤，具有很好的粘结性和中等及中高等挥发分，单独炼焦时能产生熔融性良好的焦炭，但有较多的横裂纹，焦根部分有蜂焦，可用作炼焦配煤
矸石	指	采掘煤炭过程中从顶、底层或煤层夹矸混入的岩石
资源储量	指	经过资源勘查和可行性评价工作所获得的矿产资源蕴藏量
可采储量	指	在作为设计和投资依据的那部分能利用储量中，扣除设计、采矿损失量后可以采出来的那部分储量
四高四采	指	矿井高瓦斯、高地温、高地应力、高效生产；煤气共采、煤热共采、绿色开采、智能开采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ingdingshan Tianan Coal Mining Co., Ltd.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 21 号

注册资本：231,521.5955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延河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股票代码：601666.SH

成立时间：1998 年 03 月 17 日

上市时间：2006 年 11 月 23 日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A 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27034084A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煤炭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机械设备制造、修理；电器机械修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用物资、橡胶制品的销售；自来水生产、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零售：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工程测量、地籍测绘；固体矿产勘查：乙级；地质钻探：乙级；设备租赁，工矿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的销售；供电、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电力工程施工及通讯工程施工；能源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服务；电力工程项目设计、维护、管理和经营；电力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五金工具、电料批发销售；煤炭及煤化工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审批和核准情况

1、2022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2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已于2023年1月9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于2023年2月13日取得《关于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9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 （二）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三）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0,000.00万元（含290,000.00万元），发行数量290.00万手（2,900.00万张）。

###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五）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3年3月16日至2029年3月15日。

## （六）票面利率

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8%、第四年 1.2%、第五年 1.6%、第六年 2.0%。到期赎回价为 107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 （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

（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九）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3月22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9月22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3月1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十）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7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十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以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二）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 \div P$ ，其中：

Q：指转股数量，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十三）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7%（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十四）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

售给公司。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详见第（十三）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详见第（十三）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 **（十五）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十六）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15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

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1、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

### （1）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东名册，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平煤神马集团和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比例分别为 43.02%和 5.40%。其中，平煤神马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25,0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62,5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并由前述信托财产专户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用于为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995,987,3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2%，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12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62,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0%。

2021 年 2 月，平煤神马集团与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君行远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伊洛 1 号”）及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君安 2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伊洛 2 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伊洛 1 号及伊洛 2 号为平煤神马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伊洛 1 号持有发行人 16,948,500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73%；伊洛 2 号持有发行人 30,021,500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0%。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任职情况如

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李延河	董事长
2	张建国	董事
3	涂兴子	董事
4	王新义	董事
5	许尽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6	张后军	董事、财务总监
7	陈金伟	董事
8	李庆明	董事
9	王羊娃	职工董事
10	陈纓	独立董事
11	周阳敏	独立董事
12	陈岱松	独立董事
13	姜涟	独立董事
14	高永华	独立董事
15	张金常	监事会主席
16	王少峰	监事
17	冯忠斌	监事
18	杨志强	监事
19	刘宏伟	监事
20	曾昭林	监事
21	张帆	职工监事
22	李现锋	职工监事
23	雷鸿聚	职工监事
24	张国川	总经理
25	焦振营	副总经理
26	岳殿召	副总经理
27	韩群亮	副总经理

(2)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视情况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情况

根据《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平顶山天安煤

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平煤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15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平煤股份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252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1252 手可转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不足 1 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具体方案、市场情况、资金安排等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认购，平煤神马集团已就视情况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出具专项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若本单位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单位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具体方案、市场情况、资金安排等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认购，相关资金为本单位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认购成功，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亦不会通过本单位所控制的公司其他股东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本单位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本单位出现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4）上述承诺适用于本单位及本单位的一致行动人（如有）。”

### (3)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视情况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不参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出具专项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不参与平煤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且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违规认购情况，将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2、拟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如上所述，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认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平煤神马集团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具体如下：

2022 年 2 月 23 日，发行人披露《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发行人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自减持计划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期间，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 23,486,764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2022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披露《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由于减持期间发行人注销剩余回购股份 3,346 万股，平煤神马集团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23,152,159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发行人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减持发行人股份 23,149,944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平煤神马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2 年 5 月 21 日，发行人披露《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



东减持股份超过 1%提示性公告》（2022-057），发行人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 27,960,962 股，减持比例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21%。平煤神马集团本次所减持发行人股份来源于其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增持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上述股份减持不受该规定限制。

平煤神马集团的上述减持均已实施完毕。除上述情形外，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没有其他已经披露且正在进行的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发行人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 **（十七）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平煤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15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252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转换成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1252 手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不足 1 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

发行人现有普通股总股本 2,315,215,955 股，全部可参与原股东优先配售。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290.00 万手。

发行人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简称为“平煤转债”，配售代码为“764666”。

### **（十八）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

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4) 公司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 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6)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7)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3)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十九）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0,000.00 万元（含 29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项目	385,246.70	260,000.00
2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b>415,246.70</b>	<b>290,000.00</b>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发行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延河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 21 号
联系电话	0375-2723076
董事会秘书	许尽峰

### （二）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江禹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联系电话	010-56839300
传真	021-56839500
保荐代表人	张炅炅、李凯
项目协办人	李芷薇
项目经办人	廖君、吴过、吉余道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龙海涛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5层
联系电话	010-56500900
传真	010-56500999
经办律师	徐新、蔡庆虹

**(四) 发行人会计师**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周含军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联系电话	0371-65336699
传真	0371-653366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贾小鹤、王松超、赵军亮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6100
签字评级人员	侯一甲、王昭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388号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746

**(七) 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为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3,161.00
律师费用	42.45
会计师费用	37.74
资信评级费用	18.87
发行手续费用	18.30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7.74
<b>合计</b>	<b>3,316.09</b>

上述费用为不含增值税金额，且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 六、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3 年 3 月 14 日 星期二	T-2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3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三	T-1 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上路演
2023 年 3 月 16 日 星期四	T 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3 年 3 月 17 日 星期五	T+1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3 年 3 月 20 日	T+2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星期一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3 年 3 月 21 日 星期二	T+3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3 年 3 月 22 日 星期三	T+4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八、本次发行可转债受托管理相关事项

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规定或协议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公司、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 九、本次可转债的违约责任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上述第 1 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公司在其资产、财产上设定抵押/质押权利导致实质影响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或出售其重大资产导致实质影响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

4、公司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5、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6、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履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的义务变为不合法或者不合规；

7、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二) 针对公司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公司承诺按照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及兑付本金，若公司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或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或本金对应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

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相应约定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或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本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2,315,215,955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72,000	0.9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4,243,955	99.09%
三、股份总数	2,315,215,955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2,315,215,955 股，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95,987,310	43.02%
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125,000,000	5.40%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4,243,063	4.07%
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06,584	3.11%
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62,500,000	2.70%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761,092	1.37%
7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安 2 号伊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021,500	1.30%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质量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57,311	1.11%
9	孙鹏远	境内自然人	20,880,000	0.90%
10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行远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48,500	0.73%
合计			1,475,005,360	63.71%

注：平煤神马集团与伊洛 1 号及伊洛 2 号是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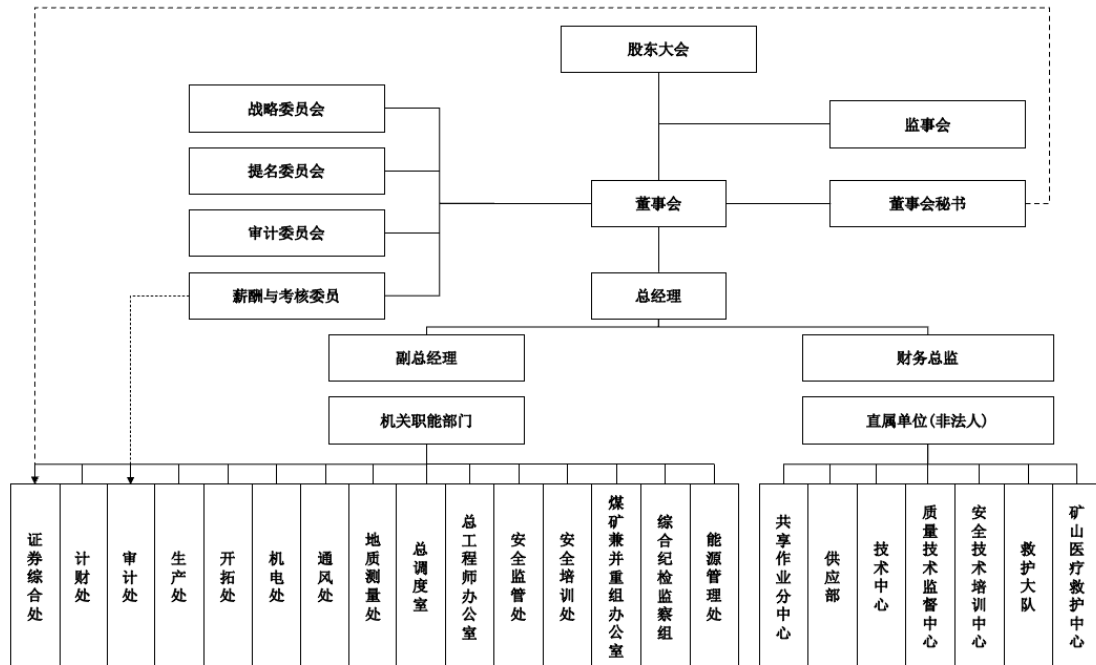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发布《平顶山天安煤业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055），公司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25,0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62,5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并由前述信托财产专户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用于为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995,987,3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2%，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12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62,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0%。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1、九矿公司

名称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171751693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剑山			
注册资本	28,73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5 月 4 日			
经营期限	1995 年 5 月 4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平顶山市新华区青石路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批发、零售：煤炭、焦炭。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4,801.51	-85,090.14	38,148.35	-17,644.47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0,179.57	-70,388.27	48,033.56	13,642.17

注：九矿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天通电力

名称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3XEKGY3G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屈博
注册资本	23,8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矿工西路（南）269 号
经营范围	供电、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电力工程施工及通讯工程施工；能源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服务；电力工程项目设计、维护、管理和经营；电力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子仪器仪表、五金工具、电料批发销售；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及检测；电力设备、机电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

2021年度/12月31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9,804.60	43,868.27	160,025.05	1,801.92
2022年1-6月/6月30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78,005.75	1,241.55

注1：天通电力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已将所持天通电力100%股权转让给平煤神马集团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3、天宏选煤

名称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449YDH1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军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7日			
经营期限	2017年8月17日至2067年8月16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开发一路6号院办公楼三楼			
经营范围	煤炭洗选；煤炭销售；煤炭洗选与煤化工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100%			
2021年度/12月31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6,542.67	22,688.82	368,719.27	6,997.36
2022年1-6月/6月30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7,072.51	28,545.11	256,414.57	2,559.27

注1：天宏选煤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上海国厚

名称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50804623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后军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7日			
经营期限	2015年8月17日至2045年8月16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 55 号 1 幢 607 室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93.75%，宏涛船务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6.25%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5,567.90	169,795.62	8,100.15	1,237.64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26,716.79	174,070.01	7,558.18	4,274.39

注：上海国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5、香山矿公司

名称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21670077330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樊永东			
注册资本	15,942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7 月 14 日			
住所	宝丰县周庄镇牛庄村			
经营范围	原煤开采、洗选,销售；装卸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72.00%，宝丰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直接持股 28.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8,129.00	6,470.19	41,549.65	-4,436.45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5,378.33	9,951.81	26,481.51	1,557.37

注：香山矿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6、中平鲁阳

名称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050857117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廷欣			

注册资本	9,281.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2012 年 6 月 29 日至 2062 年 6 月 29 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产业集聚区企业服务中心大楼（农信大厦）12 楼			
经营范围	煤炭的加工和销售、铁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65.00%，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5.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6,756.35	16,557.35	177,297.77	2,424.43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9,994.70	17,265.71	88,715.81	708.36

注：中平鲁阳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7、平宝煤业

名称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25763140087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国川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5 日			
经营期限	2007 年 6 月 3 日至 2054 年 6 月 2 日			
住所	河南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			
经营范围	煤炭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的销售）。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60.00%，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0.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43,714.71	314,676.89	253,425.37	72,746.46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83,432.37	383,192.89	171,804.48	64,125.92

注：平宝煤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8、平煤新能源

名称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3MA45M2Q77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鹏飞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8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8 月 21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路中段 8 号院康馨花园（原租赁公司车库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河南煌龙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774.95	10,204.61	3,631.64	355.22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998.79	11,105.59	1,931.78	74.00

注：平煤新能源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9、广天煤业

名称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3563742438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文生
注册资本	7,6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平顶山市卫东区东环路街道办事处魏寨村北
经营范围	批发（无储存）：煤炭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平顶山市广达煤业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闭公司下属小煤矿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广天煤业已于 2017 年 6 月转入清算，转让清算后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10、天和煤业

名称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581709674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金鹤			
注册资本	6,06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1 日			
经营期限	2011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			
住所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张庄村、郭庄村西			
经营范围	煤炭销售。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平顶山市天焜煤业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1.63	18.52	0.00	-1.27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1.56	21.74	-	3.22

注：天和煤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1、天晟煤业

名称	襄城县天晟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25581714238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海心			
注册资本	3,73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2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住所	襄城县紫云镇张村			
经营范围	对煤炭行业的投资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49.00%			

注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闭公司下属小煤矿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天晟煤业已于 2017 年 9 月转入清算，转让清算后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2：天晟煤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注销。



## 12、上海星斗

名称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CJ57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玉磊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3 月 23 日至 2036 年 3 月 22 日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6 幢 1211 室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深圳双合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96.11	291.10	99.90	39.12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25,627.69	125,516.97	3,150.34	3,020.83

注：上海星斗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3、中平煤电

名称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679484813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欧阳广斌			
注册资本	13,188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9 月 16 日至 2038 年 9 月 15 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四矿口西 1000 米路南			
经营范围	动力煤快速输煤系统的建设与经营；煤炭零售经营。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0.00%，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50.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9,810.95	15,910.67	144,929.13	704.18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3,907.70	16,313.36	69,306.05	402.70

注：中平煤电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4、福安煤业

名称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356374779X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文勇			
注册资本	5,9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平顶山市卫东区东高皇乡吕庄村			
经营范围	煤炭的勘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51.00%，平顶山市吕庄煤矿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22.97	-2,749.56	-	-489.34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08.68	-2,764.28	-	-14.71

注：福安煤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5、汝丰科技

名称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9L2X3379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群亮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2072 年 4 月 10 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汝南街道幸福大道一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一般项目：炼焦；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煤炭洗选；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国内贸易代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70.00%，汝州市汝丰焦化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0.00%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9,979.46	29,966.73	-	-33.27

注：汝丰科技设立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6、香安煤业

名称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56372431X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增现			
注册资本	8,86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平顶山市新华区滏阳镇连庄村北 500 米			
经营范围	原煤开采。			
股权结构	九矿公司直接持股 51.00%，平顶山市安盈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67.31	-329.06	-	-39.10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67.28	-329.08	-	-0.02

注：香安煤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7、久顺煤业

名称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56373039X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保庆			
注册资本	4,39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			
住所	平顶山市新华区滏阳镇杨官营村北			
经营范围	批发：煤炭。			

<b>股权结构</b>	九矿公司直接持股 51.00%，平顶山市豫顺达煤矿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9.00%			
<b>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b>	<b>总资产</b>	<b>净资产</b>	<b>营业收入</b>	<b>净利润</b>
	201.96	-193.34	-	-78.79
<b>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b>	<b>总资产</b>	<b>净资产</b>	<b>营业收入</b>	<b>净利润</b>
	201.93	-193.36	-	-0.02

注：久顺煤业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8、武汉平焦

<b>名称</b>	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4201047179255538			
<b>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			
<b>法定代表人</b>	王平			
<b>注册资本</b>	2,000 万元			
<b>成立日期</b>	1999 年 11 月 1 日			
<b>经营期限</b>	200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38 年 10 月 29 日			
<b>住所</b>	桥口区崇仁路“天恒商住楼”3 单元 302 室			
<b>经营范围</b>	煤炭、焦炭（限武汉市以外地区销售）；钢材的批发；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五金水暖、服装、日用杂品批零兼营；化肥零售；粗苯、硫酸、盐酸、煤焦沥青、煤焦油、碳化钙、氢氧化钠、甲醇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b>股权结构</b>	天宏选煤直接持股 100%			
<b>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b>	<b>总资产</b>	<b>净资产</b>	<b>营业收入</b>	<b>净利润</b>
	8,673.86	8,533.99	49,152.54	203.79
<b>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b>	<b>总资产</b>	<b>净资产</b>	<b>营业收入</b>	<b>净利润</b>
	8,665.45	8,558.63	26,179.22	24.64

注：武汉平焦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9、兴英平煤

<b>名称</b>	郑州市兴英平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330206MA292HPW7B			
<b>类型</b>	有限合伙企业			
<b>执行事务合伙人</b>	上海星斗			
<b>注册资本</b>	250,011 万元			
<b>成立日期</b>	2017 年 7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17年7月13日至2024年7月12日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中道东路6号创意岛大厦4层401-A15号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19.9991%，通过上海星斗间接持股 0.004%			
2021年度/12月31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25,279.98	125,150.20	6,217.10	5,921.13
2022年1-6月/6月30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25,312.10	125,206.79	3,100.03	3,001.75

注：郑州市兴英平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0、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MA9MDHJ1X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国和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10日
经营期限	2022年10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示范区长安大道与秋实路交叉口西100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陆地管道运输；计量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

### （三）公司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 1、宝顶能源

名称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647023605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家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5 日			
经营期限	2004 年 7 月 5 日至 2054 年 7 月 4 日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大连路 588 号 B 座 606 室			
经营范围	煤炭（凭许可证）、焦炭、钢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49.00%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6,176.95	2,803.98	594,043.27	996.56
2022 年 1-6 月/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6,181.72	3,347.68	267,265.79	543.70

注：宝顶能源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074221770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文杰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经营范围	经批准的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35.00%			

2021年度/12月31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069,608.68	323,926.75	27,725.53	11,562.20
2022年1-6月/6月30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15,180.12	331,168.74	19,338.95	7,241.99

注：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3、中平供应链

名称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068929326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杰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5 月 15 日至 2033 年 5 月 14 日			
住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兴瑞汇金国际 A2 楼 4 层 406 室 30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制造业、金融业除外）；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焦炭、煤炭洗选与加工；有色金属、金属材料及制品（国家专控除外）、煤炭、钢材、矿产品、纸制品、建筑材料、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工品）、化肥、通讯产品及配件、橡胶制品、铁矿石、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产品、日用家电设备、机电设备及零配件的批发与销售；无存储设施经营：溶剂油[闭杯闪点≤60℃]、液化石油气、石油醚、煤焦油、石脑油、苯、苯乙烯[稳定的]、甲醇、乙醇[无水]、甲基叔丁基醚、煤焦酚、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乙烷、异丁烷、异丁烯、丙烯、乙烯、丙烷、异辛烷、2-甲基丁烷、煤焦沥青、硝化沥青、汽油、乙醇汽油、甲醇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煤油、石油原油、天然气[富含甲烷的]；食用植物油制造；粮食收购；农产品、粮油制品仓储（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菜粕、饲料销售；油料收购；食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	发行人直接持股 26.7143%			
2021年度/12月31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72,103.13	219,769.65	1,548,566.76	7,794.78
2022年1-6月/6月30日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96,124.51	224,334.75	819,349.20	4,56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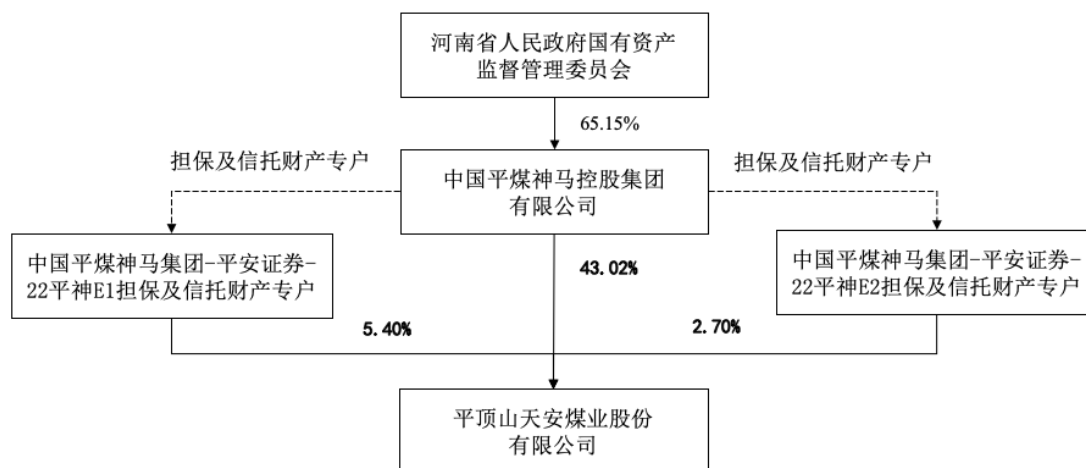
注：中平能源供应链 2021 年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 1、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平煤神马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2021 年 2 月，因公司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股票资产分账户管理规划需要，平煤神马集团与伊洛 1 号及伊洛 2 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伊洛 1 号及伊洛 2 号是平煤神马集团的一致行动人。2021 年 3 月，平煤神马集团向伊洛 1 号及伊洛 2 号合计转让 46,970,000 股股份。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995,987,3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2%；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12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通过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 62,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0%。伊洛 2 号持有公司 30,021,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伊洛 1 号持有公司 16,948,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及通过以上两个专户合计持有公司 1,230,457,3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3.15%。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南省国资委”）持有平煤神马集团 65.15% 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 2、平煤神马集团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平煤神马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Pingmei Shenma ENERGY and CHEMICALS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李毛
注册资本（万元）	1,943,209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08-12-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6831742526
注册地址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电话	0375-2726566
公司传真	0375-2726566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原煤开采和洗选；铁路运输；物资储运；建筑业；电力、热力、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管道安装与维修；环境监测；招标代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专业技术管理与咨询服务；电梯安装及维修；信息传输服务；有线电视安装；电影放映；剧场营业与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施工；物业管理；机电设备修理；承包境外工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煤矿安全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销售；木材采伐；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住宿、餐饮；旅行社；居民服务业；生产、销售：帘子布、工业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及配件、矿灯、轻（新）型建材、金属、非金属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金属构件、水泥、粉煤灰；批发、零售：焦炭、机动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皮带、木材、办公机具及配件、观赏鱼及渔具、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服装、饮料、酒；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支机构）。

平煤神马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
资产总额	23,484,263.50	21,413,253.61
负债总额	17,303,633.59	15,621,893.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95,890.60	2,770,442.40
营业收入	7,369,744.17	14,737,990.66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
营业利润	382,597.18	593,080.97
净利润	203,534.46	628,388.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50.05	338,243.07
资产负债率	73.68%	72.95%

注：上表数据中 2021 年数据已经亚太会计师审计，2022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 （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质押，质押股份数量为 640,000,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质押人	质权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日期	质押 到期日
1	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60,000,000	2018.10.25	2023.12.21
2	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80,000,000	2018.12.27	2023.12.21
3	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19.01.10	2023.12.21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发布《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055），公司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25,0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62,500,000 股股份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 平神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并由前述信托财产专户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用于为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除前述情形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纠纷。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亚会 A 审字（2020）1114 号、亚会审字（2021）第 01220010 号、亚会审字（2022）第 0122001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

#### （一）报告期资产负债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49,040.05	890,313.47	765,706.67	1,097,226.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85.00
应收票据	-	-	570.00	13,110.00
应收账款	374,842.32	202,804.50	98,897.39	171,891.93
应收款项融资	189,571.49	165,180.20	116,458.03	172,146.23
预付款项	123,635.25	40,868.21	86,401.91	38,186.83
其他应收款	15,644.10	9,415.82	13,323.10	10,903.88
存货	70,650.61	66,603.42	112,312.26	145,54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442.09	26,383.55	5,916.80	5,833.11
其他流动资产	1,490.44	12,969.25	37,866.57	45,130.1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80,316.35</b>	<b>1,414,538.41</b>	<b>1,237,452.72</b>	<b>1,701,056.76</b>
<b>非流动资产：</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65.47	-	-
长期应收款	162,907.31	114,710.60	83,511.10	14,596.28
长期股权投资	176,736.62	173,149.68	173,241.33	115,029.46
投资性房地产	25.75	26.64	7.36	7.81
固定资产	3,197,734.24	3,231,300.76	3,388,918.79	3,189,930.97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在建工程	359,993.90	356,149.42	331,742.18	292,994.12
使用权资产	307,260.27	331,133.80	-	-
无形资产	712,047.27	719,934.19	82,304.92	81,026.60
长期待摊费用	93.67	98.60	119.93	141.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47.55	27,869.42	18,174.13	17,65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91.83	22,220.77	36,768.25	34,496.7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66,138.41</b>	<b>4,977,259.35</b>	<b>4,114,787.98</b>	<b>3,745,881.49</b>
<b>资产总计</b>	<b>7,146,454.76</b>	<b>6,391,797.77</b>	<b>5,352,240.71</b>	<b>5,446,938.26</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71,188.62	402,200.00	433,500.00	378,400.00
应付票据	1,203,082.25	1,090,105.29	892,278.40	832,628.23
应付账款	402,858.78	495,811.61	463,007.51	472,517.90
预收款项	158.66	172.25	1,053.32	54,221.80
合同负债	275,530.73	216,295.94	91,968.01	-
应付职工薪酬	116,690.74	139,035.03	89,728.85	84,829.76
应交税费	63,119.46	87,505.82	31,427.59	21,472.63
其他应付款	118,987.91	128,740.47	122,432.19	115,03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2,743.02	229,450.75	239,061.28	239,450.08
其他流动负债	100,223.44	91,582.54	-	150,272.32
<b>流动负债合计</b>	<b>3,684,583.60</b>	<b>2,880,899.70</b>	<b>2,364,457.17</b>	<b>2,348,825.5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0,400.00	56,600.00	130,450.00	26,240.00
应付债券	100,027.40	449,287.51	710,820.23	1,081,230.15
租赁负债	88,921.03	87,318.90	-	-
长期应付款	815,418.59	796,362.85	216,961.44	169,347.09
预计负债	201,450.11	170,736.81	121,071.47	141,749.82
递延收益	28,368.59	28,704.20	31,406.32	32,603.88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74,585.71</b>	<b>1,589,010.27</b>	<b>1,210,709.46</b>	<b>1,451,170.95</b>
<b>负债合计</b>	<b>4,959,169.31</b>	<b>4,469,909.98</b>	<b>3,575,166.63</b>	<b>3,799,996.53</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31,521.60	234,867.65	232,770.45	236,116.50
其他权益工具	-	-	99,532.08	49,835.00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本公积	309,410.01	319,245.49	306,475.66	324,894.52
减：库存股	6,490.83	20,447.55	13,956.72	24,977.26
专项储备	86,019.43	20,377.31	20,980.81	17,235.75
盈余公积	213,026.28	213,026.28	187,521.75	175,932.92
未分配利润	1,072,383.00	911,852.90	728,477.99	670,558.99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905,869.48</b>	<b>1,678,922.07</b>	<b>1,561,802.02</b>	<b>1,449,596.42</b>
少数股东权益	281,415.97	242,965.72	215,272.06	197,345.3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187,285.45</b>	<b>1,921,887.79</b>	<b>1,777,074.08</b>	<b>1,646,941.7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146,454.76</b>	<b>6,391,797.77</b>	<b>5,352,240.71</b>	<b>5,446,938.26</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41,446.13	880,275.85	758,980.30	1,090,57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85.00
应收票据	-	-	570.00	13,110.00
应收账款	395,032.92	219,638.93	109,146.07	171,395.41
应收款项融资	189,472.72	157,666.73	87,079.72	161,560.92
预付款项	91,700.76	40,568.23	85,863.36	36,293.97
其他应收款	279,970.41	292,389.44	390,839.47	305,574.22
存货	56,303.61	55,692.83	89,999.78	121,565.31
其他流动资产	803.45	6,910.96	24,712.03	34,840.4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54,730.00</b>	<b>1,653,142.97</b>	<b>1,547,190.72</b>	<b>1,935,997.77</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21,521.06	13,897.35	6,373.15	5,962.92
长期股权投资	562,425.16	572,495.00	472,773.03	345,174.97
投资性房地产	514.53	522.10	537.26	552.42
固定资产	2,540,712.27	2,515,374.53	2,743,343.32	2,587,077.50
在建工程	307,374.12	306,334.33	298,151.28	277,790.34
使用权资产	356,964.27	380,720.94	-	-
无形资产	699,501.25	706,851.06	68,052.67	66,563.29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长期待摊费用	93.67	98.60	103.53	10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69.07	20,191.76	15,007.93	13,715.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626.30	35,455.25	50,002.73	48,029.6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544,301.70</b>	<b>4,551,940.91</b>	<b>3,654,344.90</b>	<b>3,344,974.65</b>
<b>资产总计</b>	<b>6,899,031.70</b>	<b>6,205,083.88</b>	<b>5,201,535.62</b>	<b>5,280,972.4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71,188.62	402,200.00	433,500.00	378,400.00
应付票据	1,165,282.25	1,052,305.29	892,278.40	831,259.10
应付账款	349,199.40	426,880.65	364,101.58	431,339.68
预收款项	141.56	207.46	876.86	51,259.84
合同负债	275,654.98	216,463.12	89,786.94	-
应付职工薪酬	107,373.53	126,826.37	80,164.14	75,330.68
应交税费	45,267.41	73,096.74	27,527.87	19,477.04
其他应付款	319,918.99	314,382.87	119,322.64	112,70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15,551.70	209,059.43	238,476.47	215,534.54
其他流动负债	100,297.95	91,601.63	-	149,762.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49,876.39</b>	<b>2,913,023.56</b>	<b>2,246,034.92</b>	<b>2,265,068.6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5,400.00	181,600.00	252,250.00	143,800.00
应付债券	100,027.40	449,287.51	710,820.23	1,081,230.15
租赁负债	107,613.87	110,721.78		
长期应付款	754,112.03	723,927.57	282,433.48	167,107.00
预计负债	171,271.73	145,281.87	105,996.05	126,504.57
递延收益	28,131.87	28,465.75	31,151.31	32,332.4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26,556.91</b>	<b>1,639,284.49</b>	<b>1,382,651.07</b>	<b>1,550,974.17</b>
<b>负债合计</b>	<b>5,076,433.29</b>	<b>4,552,308.05</b>	<b>3,628,685.99</b>	<b>3,816,042.8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31,521.60	234,867.65	232,770.45	236,116.50
其他权益工具	-	-	99,532.08	49,835.00
资本公积	374,466.92	384,302.40	371,477.59	371,510.25
减：库存股	6,490.83	20,447.55	13,956.72	24,977.26
专项储备	81,294.41	21,436.50	22,106.92	18,169.22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盈余公积	210,677.13	210,677.13	185,172.60	173,583.78
未分配利润	931,129.17	821,939.70	675,746.70	640,692.1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822,598.40</b>	<b>1,652,775.84</b>	<b>1,572,849.63</b>	<b>1,464,929.5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899,031.70</b>	<b>6,205,083.88</b>	<b>5,201,535.62</b>	<b>5,280,972.42</b>

## (二) 报告期利润表

### 1、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940,267.50</b>	<b>2,969,881.97</b>	<b>2,239,748.47</b>	<b>2,365,255.53</b>
其中：营业收入	1,940,267.50	2,969,881.97	2,239,748.47	2,365,255.53
<b>二、营业总成本</b>	<b>1,449,765.43</b>	<b>2,524,173.87</b>	<b>2,025,527.18</b>	<b>2,187,586.13</b>
其中：营业成本	1,257,296.77	2,150,687.86	1,686,501.71	1,874,862.35
税金及附加	70,571.59	93,622.91	66,051.77	67,925.66
销售费用	10,714.45	24,306.53	21,045.05	21,919.78
管理费用	41,413.77	98,780.50	82,790.30	70,775.44
研发费用	15,595.09	55,985.26	48,596.40	40,420.17
财务费用	54,173.76	100,790.82	120,541.94	111,682.72
其中：利息费用	54,713.23	107,440.52	129,789.62	125,097.51
利息收入	6,092.51	12,425.88	14,584.26	17,165.24
加：其他收益	2,251.51	2,847.78	12,582.87	1,18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1.96	9,306.18	10,713.12	6,88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02.64	6,586.67	8,459.07	6,898.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021.39	527.82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25.92	-23,707.69	6,452.16	-18,592.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85.38	23.92	74.6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90,309.63</b>	<b>432,418.35</b>	<b>244,521.19</b>	<b>167,221.76</b>
加：营业外收入	809.47	4,798.06	4,582.73	7,270.04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8,610.53	8,978.28	27,866.83	2,928.5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82,508.57</b>	<b>428,238.14</b>	<b>221,237.09</b>	<b>171,563.26</b>
减：所得税费用	116,444.65	101,110.54	58,485.08	38,850.9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66,063.92</b>	<b>327,127.60</b>	<b>162,752.00</b>	<b>132,712.33</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486.51	292,227.21	138,752.67	115,331.9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77.41	34,900.39	23,999.34	17,380.41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683,949.64</b>	<b>2,545,163.41</b>	<b>1,901,310.59</b>	<b>2,192,202.19</b>
其中：营业收入	1,683,949.64	2,545,163.41	1,901,310.59	2,192,202.19
<b>二、营业总成本</b>	<b>1,309,444.46</b>	<b>2,203,256.59</b>	<b>1,744,949.12</b>	<b>2,063,466.50</b>
其中：营业成本	1,160,401.20	1,912,249.17	1,469,309.52	1,811,451.46
税金及附加	60,049.40	79,980.82	55,718.69	57,793.08
销售费用	8,844.96	20,584.01	18,254.17	19,637.03
管理费用	25,726.47	67,311.84	57,216.24	48,834.09
研发费用	12,761.16	40,808.30	38,275.13	30,331.03
财务费用	41,661.28	82,322.45	106,175.36	95,419.82
其中：利息费用	52,977.48	88,937.34	107,014.46	108,960.54
利息收入	6,043.61	12,346.94	14,499.75	16,946.47
加：其他收益	1,274.39	2,615.90	8,159.20	1,181.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70.00	11,513.20	12,273.12	9,04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02.64	6,586.67	8,459.07	6,898.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021.39	559.1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97.66	-18,741.97	1,965.61	-22,522.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6.60	-0.67	61.1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b>	<b>384,551.91</b>	<b>335,579.16</b>	<b>179,317.93</b>	<b>116,504.13</b>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778.22	3,735.47	4,373.21	4,054.56
减：营业外支出	6,972.00	8,577.15	26,888.90	1,985.9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78,358.13</b>	<b>330,737.49</b>	<b>156,802.24</b>	<b>118,572.76</b>
减：所得税费用	93,212.24	75,692.19	40,913.96	25,987.7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85,145.89</b>	<b>255,045.30</b>	<b>115,888.27</b>	<b>92,585.06</b>

###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表

####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1,378.15	3,034,492.43	2,017,001.76	1,812,70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4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1.34	39,093.52	49,594.59	42,605.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58,159.49</b>	<b>3,073,585.94</b>	<b>2,066,596.35</b>	<b>1,855,351.2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868.69	837,080.47	596,706.72	439,030.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154.38	885,387.60	807,539.05	859,18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134.21	351,244.58	264,302.32	291,6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16.28	156,161.99	136,670.52	86,192.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84,973.56</b>	<b>2,229,874.63</b>	<b>1,805,218.61</b>	<b>1,676,091.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73,185.94</b>	<b>843,711.31</b>	<b>261,377.75</b>	<b>179,260.1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7.28	6,261.11	6,391.79	4,00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1,372.42	1,894.60	164.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138.50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71.98	672,799.74	559,356.10	520,778.68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512,387.77	<b>680,433.27</b>	<b>567,642.49</b>	<b>524,946.9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641.34	356,525.99	385,301.16	232,85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6,100.00	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801.02	763,280.83	477,828.27	548,843.5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8,442.37</b>	<b>1,119,806.82</b>	<b>919,229.43</b>	<b>851,699.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6,054.60</b>	<b>-439,373.54</b>	<b>-351,586.95</b>	<b>-326,752.2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6.98	6,490.83	100,494.00	50,483.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338.62	1,080,861.00	1,088,712.74	987,14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00.00	289,821.89	193,610.00	111,155.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19,665.60</b>	<b>1,377,173.72</b>	<b>1,382,816.74</b>	<b>1,148,787.5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7,454.34	1,412,752.64	1,231,067.00	896,5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228.90	199,232.79	212,880.06	114,689.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00.60	135,398.01	98,045.63	92,770.6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0,783.83</b>	<b>1,747,383.44</b>	<b>1,541,992.68</b>	<b>1,103,970.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8,881.77</b>	<b>-370,209.72</b>	<b>-159,175.95</b>	<b>44,817.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815.57</b>	<b>-2.34</b>	<b>-0.51</b>	<b>197.99</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4,197.54</b>	<b>34,125.71</b>	<b>-249,385.65</b>	<b>-102,476.8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245.42	390,119.71	639,505.36	741,982.2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98,442.96</b>	<b>424,245.42</b>	<b>390,119.71</b>	<b>639,505.36</b>

##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0,540.21	2,882,942.96	1,839,494.91	1,599,29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6.92	22,901.96	35,711.94	25,376.91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56,537.48</b>	<b>2,905,844.91</b>	<b>1,875,206.85</b>	<b>1,624,667.3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564.95	754,951.42	567,525.42	416,926.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620.39	784,554.00	723,031.43	768,64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104.60	281,585.08	215,574.37	235,50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23.68	77,039.68	46,162.49	66,001.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87,813.61</b>	<b>1,898,130.18</b>	<b>1,552,293.70</b>	<b>1,487,075.0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8,723.87</b>	<b>1,007,714.74</b>	<b>322,913.14</b>	<b>137,592.2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7.28	6,261.11	6,391.79	4,00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1,372.42	1,799.54	164.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216.15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71.98	672,799.74	559,356.10	520,408.6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3,465.42</b>	<b>680,433.27</b>	<b>567,547.43</b>	<b>524,576.9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49.71	355,948.39	384,764.97	225,90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	99,000.00	115,562.78	77,507.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213.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801.02	763,280.83	477,828.27	546,831.6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0,350.73</b>	<b>1,218,229.22</b>	<b>978,156.02</b>	<b>851,461.4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6,885.32</b>	<b>-537,795.95</b>	<b>-410,608.59</b>	<b>-326,884.5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490.83	99,504.00	49,917.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338.62	1,080,861.00	1,088,712.74	970,14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00.00	213,821.89	193,610.00	110,54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09,838.62</b>	<b>1,301,173.72</b>	<b>1,381,826.74</b>	<b>1,130,606.5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550.00	1,400,890.00	1,231,067.00	835,2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569.78	199,612.70	215,569.48	113,95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00.60	139,773.01	98,332.85	78,678.3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3,220.38</b>	<b>1,740,275.71</b>	<b>1,544,969.32</b>	<b>1,027,908.0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618.24</b>	<b>-439,101.98</b>	<b>-163,142.59</b>	<b>102,698.41</b>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5.57	-2.34	-0.51	197.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641.23	30,814.47	-250,838.54	-86,395.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207.80	383,393.33	634,231.88	720,627.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849.03	414,207.80	383,393.33	634,231.88

### 三、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一) 2019年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201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更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0%	控股股东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9-3-3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	100%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分公司	2019-11-30

#### (二) 2020年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更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子公司	2020-05-31

公司已对2019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在2019年度中进行合并。

#### (三) 2021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四) 2022年1-6月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2022年1-6月，发行人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变更如下：

被处置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22-5-31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	发行人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	2022-4-11

####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披露的财务指标以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 （一）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0.59	0.49	0.52	0.72
速动比率（倍）	0.57	0.47	0.48	0.66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69.39%	69.93%	66.80%	69.76%
每股净资产（元/股）	8.23	7.15	6.71	6.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44	19.69	16.54	20.21
存货周转率（次）	36.64	24.04	13.08	14.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9.82	4.99	2.70	2.3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股）	2.0438	3.5923	1.1229	0.759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1843	0.1453	-1.0714	-0.4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万元）	341,531.88	291,948.56	145,873.46	113,100.61

注：1、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6、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价值+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2]，2022年

1-6 月数据作年化处理；

7、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账面价值+存货期末账面价值）/2]，2022 年 1-6 月数据作年化处理；

8、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10、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 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18.23	1.4534	1.4534
	2021 年度	17.09	1.2632	1.2632
	2020 年度	9.17	0.6046	0.6046
	2019 年度	8.53	0.4950	0.4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18.51	1.4752	1.4752
	2021 年度	17.08	1.2620	1.2620
	2020 年度	9.64	0.6357	0.6357
	2019 年度	8.40	0.4854	0.4854

##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公司经审计的 2019-2021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分析

#####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180,316.35	30.51%	1,414,538.41	22.13%	1,237,452.72	23.12%	1,701,056.76	31.23%
非流动资产	4,966,138.41	69.49%	4,977,259.35	77.87%	4,114,787.98	76.88%	3,745,881.49	68.77%
合计	<b>7,146,454.76</b>	<b>100.00%</b>	<b>6,391,797.77</b>	<b>100.00%</b>	<b>5,352,240.71</b>	<b>100.00%</b>	<b>5,446,938.2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446,938.26 万元、5,352,240.71 万元、6,391,797.77 万元和 7,146,454.76 万元，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煤炭行业资金密集型的特点。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整体呈增长态势。

#####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349,040.05	61.87%	890,313.47	62.94%	765,706.67	61.88%	1,097,226.68	6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1,085.00	0.06%
应收票据	-	-	-	-	570	0.05%	13,110.00	0.77%
应收账款	374,842.32	17.19%	202,804.50	14.34%	98,897.39	7.99%	171,891.93	10.11%
应收款项融资	189,571.49	8.69%	165,180.20	11.68%	116,458.03	9.41%	172,146.23	10.12%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款项	123,635.25	5.67%	40,868.21	2.89%	86,401.91	6.98%	38,186.83	2.24%
其他 应收款	15,644.10	0.72%	9,415.82	0.67%	13,323.10	1.08%	10,903.88	0.64%
存货	70,650.61	3.24%	66,603.42	4.71%	112,312.26	9.08%	145,542.98	8.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442.09	2.54%	26,383.55	1.87%	5,916.80	0.48%	5,833.11	0.34%
其他流动资产	1,490.44	0.07%	12,969.25	0.92%	37,866.57	3.06%	45,130.12	2.6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80,316.35</b>	<b>100.00%</b>	<b>1,414,538.41</b>	<b>100.00%</b>	<b>1,237,452.72</b>	<b>100.00%</b>	<b>1,701,056.7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701,056.76 万元、1,237,452.72 万元、1,414,538.41 万元和 2,180,316.3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23%、23.12%、22.13%及 30.51%。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和存货为主。2020 年末、2021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清偿到期债券、长期资产投入等资金支出规模较大所致。2022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有所回升，主要系公司销售煤炭回收款项、银行融资、经营规模增长导致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大幅增加所致。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	-	44.96	0.01%	3.68	0.0003%
银行存款	698,442.96	51.77%	423,956.45	47.62%	389,587.64	50.88%	639,235.42	58.26%
其他货币资金	650,597.10	48.23%	466,357.02	52.38%	376,074.06	49.11%	457,987.58	41.74%
<b>合计</b>	<b>1,349,040.05</b>	<b>100.00%</b>	<b>890,313.47</b>	<b>100.00%</b>	<b>765,706.67</b>	<b>100.00%</b>	<b>1,097,226.68</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主，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97,226.68 万元、765,706.67 万元、890,313.47 万元和 1,349,040.05 万



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50%、61.88%、62.94%和 61.87%，其中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较 2019 年末减少 331,520.01 万元和 206,913.21 万元，主要系公司清偿到期债券、长期资产投入等资金支出规模较大所致。2022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煤炭销售回款增加和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57,987.58 万元、376,074.06 万元、466,357.02 万元和 650,597.10 万元，占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1.74%、49.11%、52.38%和 48.23%，主要为票据、信用保证金。

##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1,891.93 万元、98,897.39 万元、202,804.50 万元和 374,842.3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11%、7.99%、14.34%和 17.19%。公司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24,239.83	245,839.69	123,626.35	195,670.33
减：坏账准备	49,397.51	43,035.20	24,728.96	23,778.40
<b>应收账款账面价值</b>	<b>374,842.32</b>	<b>202,804.50</b>	<b>98,897.39</b>	<b>171,891.93</b>
<b>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b>	<b>10.93%</b>	<b>8.28%</b>	<b>5.52%</b>	<b>8.28%</b>

注：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按照年化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95,670.33 万元、123,626.35 万元、245,839.69 万元和 424,239.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8%、5.52%、8.28%和 10.93%，其中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加大清收力度并收回前期所欠煤炭销售款项，导致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规模基本匹配。

### ②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00,656.93	70.87%	121,923.18	49.59%	76,884.73	62.19%	163,582.47	83.60%
1至2年	85,589.26	20.17%	65,650.95	26.70%	22,406.58	18.12%	12,769.89	6.53%
2至3年	12,059.39	2.84%	36,678.80	14.92%	5,672.40	4.59%	3,688.00	1.88%
3至4年	10,169.03	2.40%	5,540.96	2.25%	3,509.08	2.84%	5,292.98	2.71%
4至5年	1,871.75	0.44%	2,771.22	1.13%	4,921.14	3.98%	5,615.43	2.87%
5年以上	13,893.48	3.27%	13,274.59	5.40%	10,232.42	8.28%	4,721.56	2.41%
合计	<b>424,239.83</b>	<b>100.00%</b>	<b>245,839.69</b>	<b>100.00%</b>	<b>123,626.35</b>	<b>100.00%</b>	<b>195,670.33</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1至2年的应收账款合计占比分别为90.13%、80.31%、76.29%和91.04%。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两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整体较好。

###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A、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b>2022.06.30</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4,239.83	100.00%	49,397.51	11.64%	374,842.32
合计	<b>424,239.83</b>	<b>100.00%</b>	<b>49,397.51</b>	<b>11.64%</b>	<b>374,842.32</b>
<b>2021.12.31</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839.69	100.00%	43,035.20	17.51%	202,804.50
合计	<b>245,839.69</b>	<b>100.00%</b>	<b>43,035.20</b>	<b>17.51%</b>	<b>202,804.50</b>
<b>2020.12.31</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626.35	100.00%	24,728.96	20.00%	98,897.39
合计	<b>123,626.35</b>	<b>100.00%</b>	<b>24,728.96</b>	<b>20.00%</b>	<b>98,897.39</b>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b>2019.12.31</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670.33	100.00%	23,778.40	12.15%	171,891.93
<b>合计</b>	<b>195,670.33</b>	<b>100.00%</b>	<b>23,778.40</b>	<b>12.15%</b>	<b>171,891.93</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2022.06.30	1年以内	300,656.93	70.87%	15,032.85	5.00%
	1至2年	85,589.26	20.17%	8,558.93	10.00%
	2至3年	12,059.39	2.84%	3,617.82	30.00%
	3至4年	10,169.03	2.40%	6,609.87	65.00%
	4至5年	1,871.75	0.44%	1,684.58	90.00%
	5年以上	13,893.48	3.27%	13,893.48	100.00%
	<b>合计</b>	<b>424,239.83</b>	<b>100.00%</b>	<b>49,397.51</b>	<b>11.64%</b>
2021.12.31	1年以内	121,923.18	49.59%	6,096.16	5.00%
	1至2年	65,650.95	26.70%	6,565.10	10.00%
	2至3年	36,678.80	14.92%	11,003.64	30.00%
	3至4年	5,540.96	2.25%	3,601.62	65.00%
	4至5年	2,771.22	1.13%	2,494.10	90.00%
	5年以上	13,274.59	5.40%	13,274.59	100.00%
	<b>合计</b>	<b>245,839.69</b>	<b>100.00%</b>	<b>43,035.20</b>	<b>17.51%</b>
2020.12.31	1年以内	76,884.73	62.19%	3,844.24	5.00%
	1至2年	22,406.58	18.12%	2,240.66	10.00%
	2至3年	5,672.40	4.59%	1,701.72	30.00%
	3至4年	3,509.08	2.84%	2,280.90	65.00%
	4至5年	4,921.14	3.98%	4,429.03	90.00%
	5年以上	10,232.42	8.28%	10,232.42	100.00%
	<b>合计</b>	<b>123,626.35</b>	<b>100.00%</b>	<b>24,728.96</b>	<b>20.00%</b>
2019.12.31	1年以内	163,582.47	83.60%	8,179.12	5.00%
	1至2年	12,769.89	6.53%	1,276.99	10.00%

报告期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2至3年	3,688.00	1.88%	1,106.40	30.00%
	3至4年	5,292.98	2.71%	3,440.44	65.00%
	4至5年	5,615.43	2.87%	5,053.89	90.00%
	5年以上	4,721.56	2.41%	4,721.56	100.00%
	合计	<b>195,670.33</b>	<b>100.00%</b>	<b>23,778.40</b>	<b>12.15%</b>

2019年、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6月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项下，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2.15%、20.00%、17.51%、11.64%。2019年、2020年度、2021年度，随着部分应收款项账龄的提升，整体占比有提升，但2022年6月末，公司1年以内、1至2年的应收账款合计占比为91.04%，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下降。

#### B、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2022年1-6月，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冀中能源	0.54%	7.10%	19.57%	46.63%	78.33%	100.00%
中煤能源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兖矿能源	0.23%	4.62%	5.28%	44.93%	44.93%	44.93%
山西焦煤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淮北矿业	0.55%	10.26%	24.77%	58.32%	83.26%	100.00%
盘江股份	0.02%	2.45%	17.46%	14.59%	0.00%	55.99%
辽宁能源	1.28%	5.61%	11.48%	16.04%	78.76%	100.00%
平均值	0.52%	6.01%	15.71%	36.10%	57.06%	80.18%
平煤股份	5.00%	10.00%	30.00%	65.00%	90.00%	100.00%

2021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冀中能源	0.54%	7.18%	19.57%	46.63%	78.33%	100.00%
中煤能源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兖矿能源	0.10%	3.00%	6.00%	100.00%	100.00%	100.00%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山西焦煤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淮北矿业	0.53%	10.17%	23.59%	53.02%	无	100.00%
盘江股份	0.03%	3.37%	20.12%	42.29%	无	56.30%
辽宁能源	1.27%	5.61%	11.48%	16.04%	78.83%	100.00%
<b>平均值</b>	<b>0.49%</b>	<b>5.87%</b>	<b>16.15%</b>	<b>51.60%</b>	<b>85.72%</b>	<b>91.26%</b>
<b>平煤股份</b>	<b>5.00%</b>	<b>10.00%</b>	<b>30.00%</b>	<b>65.00%</b>	<b>90.00%</b>	<b>100.00%</b>

2020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冀中能源	1.02%	7.57%	16.75%	36.10%	60.56%	100.00%
中煤能源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兖矿能源	0.25%	2.00%	9.00%	100.00%	100.00%	100.00%
山西焦煤	1.00%	5.00%	10.00%	50.00%	50.00%	70.00%
淮北矿业	2.43%	4.56%	8.33%	12.51%	无	无
盘江股份	0.04%	0.97%	0.91%	9.23%	13.69%	37.17%
辽宁能源	2.00%	10.00%	18.00%	20.00%	38.00%	100.00%
<b>平均值</b>	<b>1.12%</b>	<b>5.02%</b>	<b>10.50%</b>	<b>37.97%</b>	<b>52.45%</b>	<b>81.43%</b>
<b>平煤股份</b>	<b>5.00%</b>	<b>10.00%</b>	<b>30.00%</b>	<b>65.00%</b>	<b>90.00%</b>	<b>100.00%</b>

2019年，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冀中能源	1.22%	9.81%	22.09%	41.63%	60.75%	100.00%
中煤能源	未披露不同账龄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兖矿能源	0.23%	6.00%	33.00%	96.00%	96.00%	96.00%
山西焦煤	1.00%	5.00%	10.00%	50.00%	50.00%	70.00%
淮北矿业	0.71%	24.37%	51.81%	70.28%	无	100.00%
盘江股份	0.06%	0.50%	3.65%	8.01%	11.44%	56.86%
辽宁能源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b>平均值</b>	<b>1.37%</b>	<b>9.28%</b>	<b>25.09%</b>	<b>52.65%</b>	<b>59.64%</b>	<b>87.14%</b>
<b>平煤股份</b>	<b>5.00%</b>	<b>10.00%</b>	<b>30.00%</b>	<b>65.00%</b>	<b>90.00%</b>	<b>100.00%</b>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坏账准备计提更为谨慎、充分。

## ④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b>2022年6月30日</b>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106,988.62	25.22%	8,229.92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75,036.54	17.69%	7,368.52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8,920.18	13.89%	2,946.01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58,862.40	13.87%	2,943.12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44,352.37	10.45%	4,051.75
<b>合计</b>	<b>344,160.12</b>	<b>81.12%</b>	<b>25,539.31</b>
<b>2021年12月31日</b>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2,911.19	25.59%	9,118.36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44,874.38	18.25%	7,926.68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43,331.22	17.63%	3,172.70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40,638.66	16.53%	2,031.93
平煤神马集团	20,089.92	8.17%	3,174.15
<b>合计</b>	<b>211,845.36</b>	<b>86.17%</b>	<b>25,423.83</b>
<b>2020年12月31日</b>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761.88	20.03%	3,997.53
平煤神马集团	22,263.15	18.01%	2,003.71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22,702.22	18.36%	1,544.93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13,667.21	11.06%	703.67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7,620.69	6.16%	381.03
<b>合计</b>	<b>91,015.15</b>	<b>73.62%</b>	<b>8,630.87</b>
<b>2019年12月31日</b>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48,401.15	24.74%	2,837.37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35,867.09	18.33%	1,793.35
平煤神马集团	25,501.62	13.03%	1,275.08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24,711.45	12.63%	1,236.92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10,226.90	5.23%	516.96
<b>合计</b>	<b>144,708.21</b>	<b>73.96%</b>	<b>7,659.6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合计分别为 144,708.21 万元、91,015.15 万元、221,744.73 万元和 344,160.12 万元，占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96%、73.62%、90.19%和 81.12%，前五大客户占比较为集中，整体占比呈现波动上升趋势。

### （3）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172,146.23 万元、116,458.03 万元、165,180.20 万元和 189,571.4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12%、9.41%、11.68%和 8.69%，报告期内较为稳定，与公司收入规模匹配，主要为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设备款、矿业权资源整合价款等，账龄构成以 1 年以内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3,156.68	99.61%	32,517.62	79.57%	83,658.58	96.82%	30,038.85	78.66%
1 至 2 年	199.87	0.16%	7,775.38	19.03%	2,614.71	3.03%	7,549.94	19.77%
2 至 3 年	66.81	0.05%	453.27	1.11%	-	-	97.51	0.26%
3 年以上	211.89	0.17%	121.94	0.30%	128.62	0.15%	500.53	1.31%
合计	<b>123,635.25</b>	<b>100.00%</b>	<b>40,868.21</b>	<b>100.00%</b>	<b>86,401.91</b>	<b>100.00%</b>	<b>38,186.83</b>	<b>100.00%</b>

2020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预付矿业权资源整合价款所致；2021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20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预付矿业权资源整合价款已结算所致；2022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大幅增加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2,780.46	31.20%	18,104.08	26.25%	29,032.32	25.77%	33,526.63	22.90%
库存商品	50,196.43	68.75%	50,825.82	73.70%	83,584.21	74.20%	112,849.25	77.08%
委托加工物资	31.36	0.04%	31.36	0.05%	32.18	0.03%	31.36	0.02%
<b>存货余额</b>	<b>73,008.25</b>	<b>100.00%</b>	<b>68,961.26</b>	<b>100.00%</b>	<b>112,648.70</b>	<b>100.00%</b>	<b>146,407.24</b>	<b>100.00%</b>
减：跌价准备	2,357.65	3.23%	2,357.84	3.42%	336.45	0.30%	864.27	0.59%
<b>存货净额</b>	<b>70,650.61</b>	<b>96.77%</b>	<b>66,603.42</b>	<b>96.58%</b>	<b>112,312.26</b>	<b>99.70%</b>	<b>145,542.98</b>	<b>99.41%</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净额分别为 145,542.98 万元、112,312.26 万元、66,603.42 万元和 70,650.61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56%、9.08%、4.71%和 3.24%，2020 年以来，公司存货规模减少，主要系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库存商品规模减少所致。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上述两项合计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9.98%、99.97%、99.95%和 99.96%，具体如下：

#### ①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33,526.63 万元、29,032.32 万元、18,104.08 万元和 22,780.46 万元，占当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2.90%、25.77%、26.25%和 31.20%。公司加强库存材料管理，合理确定原材料备货规模，导致原材料规模整体呈下降趋势。

#### ②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112,849.25 万元、83,584.21 万元、50,825.82 万元和 50,196.43 万元，占当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7.08%、74.20%、73.70%和 68.75%。2020 年以来，随着煤炭市场行情上扬，公司库存煤相应减少。

###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665.47	0.01%	-	-	-	-
长期应收款	162,907.31	3.28%	114,710.60	2.30%	83,511.10	2.03%	14,596.28	0.39%
长期股权投资	176,736.62	3.56%	173,149.68	3.48%	173,241.33	4.21%	115,029.46	3.07%
投资性房地产	25.75	0.00%	26.64	0.001%	7.36	0.0002%	7.81	0.0002%
固定资产	3,197,734.24	64.39%	3,231,300.76	64.92%	3,388,918.79	82.36%	3,189,930.97	85.16%
在建工程	359,993.90	7.25%	356,149.42	7.16%	331,742.18	8.06%	292,994.12	7.82%
使用权资产	307,260.27	6.19%	331,133.80	6.65%	-	-	-	-
无形资产	712,047.27	14.34%	719,934.19	14.46%	82,304.92	2.00%	81,026.60	2.16%
长期待摊费用	93.67	0.00%	98.60	0.002%	119.93	0.003%	141.26	0.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47.55	0.58%	27,869.42	0.56%	18,174.13	0.44%	17,658.25	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91.83	0.41%	22,220.77	0.45%	36,768.25	0.89%	34,496.74	0.9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66,138.41</b>	<b>100.00%</b>	<b>4,977,259.35</b>	<b>100.00%</b>	<b>4,114,787.98</b>	<b>100.00%</b>	<b>3,745,881.49</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以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六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60%、98.66%、98.98% 和 99.00%。

#### （1）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为融资租赁保证金、融资租赁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融资租赁保证金	24,354.72	14.95%	16,652.33	14.52%	6,373.15	7.63%	5,962.92	40.85%
融资租赁款	138,552.58	85.05%	98,058.26	85.48%	77,137.95	92.37%	8,633.36	59.15%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62,907.31	100.00%	114,710.60	100.00%	83,511.10	100.00%	14,596.2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596.28 万元、83,511.10 万元、114,710.60 万元和 162,907.31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39%、2.03%、2.30% 和 3.28%。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收款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海国厚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

##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115,029.46 万元、173,241.33 万元、173,149.68 万元和 176,736.6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07%、4.21%、3.48% 和 3.56%，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比例整体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b>一、成本法核算企业</b>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22.47	22.47	22.47	22.47
襄城县天晟煤业有限公司	-	415.71	415.71	415.71
合计	22.47	438.18	438.18	438.18
<b>二、权益法核算企业</b>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1,640.36	1,373.95	1,302.84	1,163.5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5,909.06	113,374.36	115,242.59	113,427.79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59,164.73	57,963.19	56,257.72	-
小计	176,714.15	172,711.51	172,803.15	114,591.29
合计	176,736.62	173,149.68	173,241.33	115,029.46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关闭公司下属小煤矿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转入清算，转让清算后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控股子公司襄城县天晟煤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转入清算，转让清算后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0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2019年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0年6月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持有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6.71%的股权。

### (3)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193,591.98	99.87%	3,228,361.93	99.91%	3,385,227.83	99.89%	3,183,960.75	99.81%
固定资产清理	4,142.27	0.13%	2,938.83	0.09%	3,690.95	0.11%	5,970.22	0.19%
合计	<b>3,197,734.24</b>	<b>100.00%</b>	<b>3,231,300.76</b>	<b>100.00%</b>	<b>3,388,918.79</b>	<b>100.00%</b>	<b>3,189,930.97</b>	<b>100.00%</b>

其中，固定资产（以下简称均不含固定资产清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原值	5,248,780.21	100.00%	5,252,200.42	100.00%	5,292,759.01	100.00%	4,962,257.14	100.00%
房屋及建筑物	806,010.60	15.36%	776,783.19	14.79%	728,931.59	13.77%	693,809.56	13.98%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1,937,816.94	36.92%	1,999,380.68	38.07%	1,973,002.25	37.28%	1,856,785.33	37.42%
运输工具	28,140.17	0.54%	28,773.93	0.55%	28,751.43	0.54%	29,828.21	0.60%
井巷工程	2,476,812.49	47.19%	2,447,262.62	46.59%	2,562,073.73	48.41%	2,381,834.04	48.00%
累计折旧	<b>2,045,440.35</b>	<b>100.00%</b>	<b>2,014,089.36</b>	<b>100.00%</b>	<b>1,897,779.46</b>	<b>100.00%</b>	<b>1,768,544.68</b>	<b>100.00%</b>
房屋及建筑物	314,672.84	15.38%	318,289.75	15.80%	290,747.75	15.32%	264,849.34	14.98%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1,231,324.16	60.20%	1,211,649.67	60.16%	1,143,425.53	60.25%	1,053,078.78	59.54%
运输工具	18,385.02	0.90%	18,012.34	0.89%	17,898.04	0.94%	17,875.94	1.01%
井巷工程	481,058.33	23.52%	466,137.60	23.14%	445,708.15	23.49%	432,740.62	24.47%
减值准备	<b>9,747.88</b>	<b>100.00%</b>	<b>9,749.13</b>	<b>100.00%</b>	<b>9,751.71</b>	<b>100.00%</b>	<b>9,751.71</b>	<b>100.00%</b>
房屋及建筑物	91.14	0.93%	91.14	0.93%	91.14	0.93%	91.14	0.93%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887.34	9.10%	888.59	9.11%	889.09	9.12%	889.09	9.12%
运输工具	15.90	0.16%	15.90	0.16%	17.97	0.18%	17.97	0.18%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井巷工程	8,753.51	89.80%	8,753.51	89.79%	8,753.51	89.76%	8,753.51	89.76%
<b>账面价值</b>	<b>3,193,591.98</b>	<b>100.00%</b>	<b>3,228,361.93</b>	<b>100.00%</b>	<b>3,385,227.83</b>	<b>100.00%</b>	<b>3,183,960.75</b>	<b>100.00%</b>
房屋及建筑物	491,246.62	15.38%	458,402.30	14.20%	438,092.70	12.94%	428,869.07	13.47%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705,605.45	22.09%	786,842.42	24.37%	828,687.63	24.48%	802,817.47	25.21%
运输工具	9,739.25	0.30%	10,745.69	0.33%	10,835.42	0.32%	11,934.30	0.37%
井巷工程	1,987,000.66	62.22%	1,972,371.52	61.10%	2,107,612.08	62.26%	1,940,339.91	60.9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运输工具和井巷工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183,960.75 万元、3,385,227.83 万元、3,228,361.93 万元和 3,193,591.98 万元，包含固定资产清理后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5.16%、82.36%、64.92%和 64.39%，是公司非流动资产中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整体规模较为稳定，2021 年以来固定资产占比明显下降，主要原因如下：1) 2021 年度，公司与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签署《河南省宝丰县贾寨—唐街煤勘探探矿权出让合同》取得探矿权并确认无形资产，导致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大幅增加，间接导致固定资产占比下降；2)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减少 156,865.90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导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调减 344,277.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未有减值迹象。

####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在建工程余额	361,030.46	357,334.98	332,927.74	294,179.68
减：减值准备	1,036.56	1,185.56	1,185.56	1,185.56
<b>在建工程账面价值</b>	<b>359,993.90</b>	<b>356,149.42</b>	<b>331,742.18</b>	<b>292,994.1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292,994.12 万元、331,742.18 万元、356,149.42 万元和 359,993.9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2%、

8.06%、7.16%和 7.25%。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不断增加项目建设投入，主要包括一矿三水平项目、十三矿东翼通风系统改造项目、平宝公司主斜井项目、一矿三水平下延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对在建工程进行核算，在建工程完工并达到预定可用状态后即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在建工程坏账准备主要为福安煤业井巷工程项目，公司子公司福安煤业于 2016 年被列入河南省人民政府公示的 2017-2018 年预关闭退出煤矿名单，因此当年对福安煤业井巷工程项目计提了减值准备。2022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处置天通电力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六矿三水平	-	-	-	-	34,283.71	10.30%	22,082.86	7.51%
一矿三水平	80,850.07	22.39%	78,332.91	21.92%	78,285.81	23.51%	59,828.45	20.34%
十三矿东翼通风系统改造	45,927.22	12.72%	45,160.60	12.64%	35,086.13	10.54%	29,219.83	9.93%
朝川矿己二采区开拓工程	8,897.18	2.46%	8,007.27	2.24%	3,084.08	0.93%	3,084.08	1.05%
田庄储装运系统改造项目	12,982.26	3.60%	12,982.26	3.63%	10,374.68	3.12%	820.47	0.28%
平宝公司主斜井项目	38,539.83	10.67%	38,043.80	10.65%	25,116.89	7.54%	4,715.86	1.60%
天宏选煤煤泥再选工程	-	-	-	-	1,528.37	0.46%	-	-
鲁阳煤电汽运煤棚改造	-	-	-	-	4,990.25	1.50%	3,375.26	1.15%
一矿三水平下延	71,054.05	19.68%	71,054.05	19.88%	71,054.05	21.34%	59,567.23	20.25%
其他工程	102,779.85	28.47%	103,754.10	29.04%	69,123.77	20.76%	111,485.64	37.90%
<b>合计</b>	<b>361,030.46</b>	<b>100.00%</b>	<b>357,334.98</b>	<b>100.00%</b>	<b>332,927.74</b>	<b>100.00%</b>	<b>294,179.68</b>	<b>100.00%</b>

#### (5)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原值	359,133.58	100.00%	371,561.23	100.00%
累计折旧	51,873.32	100.00%	40,427.43	100.00%
减值准备	-	-	-	-
账面价值	307,260.27	100.00%	331,133.80	100.00%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公司于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当年年初及上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以前年度无使用权资产余额。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31,133.80万元和307,260.27万元。

#### （6）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原值	<b>778,221.32</b>	<b>100.00%</b>	<b>777,868.82</b>	<b>100.00%</b>	<b>131,159.14</b>	<b>100.00%</b>	<b>126,656.46</b>	<b>100.00%</b>
土地使用权	33,486.76	4.30%	33,486.76	4.30%	33,726.73	25.71%	33,685.80	26.60%
采矿权及探矿权	742,581.53	95.42%	742,581.53	95.46%	96,522.11	73.59%	92,103.29	72.72%
软件及其他	2,153.02	0.28%	1,800.52	0.23%	910.30	0.69%	867.38	0.68%
累计摊销	<b>63,348.54</b>	<b>100.00%</b>	<b>55,109.13</b>	<b>100.00%</b>	<b>46,028.72</b>	<b>100.00%</b>	<b>42,804.36</b>	<b>100.00%</b>
土地使用权	8,696.69	13.73%	8,293.41	15.05%	7,697.25	16.72%	7,103.62	16.60%
采矿权及探矿权	53,887.20	85.06%	46,041.66	83.55%	37,642.38	81.78%	35,089.08	81.98%
软件及其他	764.65	1.21%	774.07	1.40%	689.10	1.50%	611.67	1.43%
减值准备	<b>2,825.50</b>	<b>100.00%</b>	<b>2,825.50</b>	<b>100.00%</b>	<b>2,825.50</b>	<b>100.00%</b>	<b>2,825.50</b>	<b>100.00%</b>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采矿权及探矿权	2,825.50	100.00%	2,825.50	100.00%	2,825.50	100.00%	2,825.50	100.00%
软件及其他	-	-	-	-	-	-	-	-
账面价值	<b>712,047.27</b>	<b>100.00%</b>	<b>719,934.19</b>	<b>100.00%</b>	<b>82,304.92</b>	<b>100.00%</b>	<b>81,026.60</b>	<b>100.00%</b>
土地使用权	24,790.07	3.48%	25,193.36	3.50%	26,029.49	31.63%	26,582.18	32.81%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采矿权及探矿权	685,868.83	96.32%	693,714.37	96.36%	56,054.22	68.11%	54,188.71	66.88%
软件及其他	1,388.38	0.19%	1,026.46	0.14%	221.21	0.27%	255.72	0.32%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及探矿权、软件及其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1,026.60 万元、82,304.92 万元、719,934.19 万元和 712,047.2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6%、2.00%、14.46% 和 14.34%。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占比大幅上升，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与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签署《河南省宝丰县贾寨—唐街煤勘探探矿权出让合同》取得探矿权并确认无形资产 646,059.43 万元所致。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

## （二）负债分析

###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3,684,583.60	74.30%	2,880,899.70	64.45%	2,364,457.17	66.14%	2,348,825.58	61.81%
非流动负债	1,274,585.71	25.70%	1,589,010.27	35.55%	1,210,709.46	33.86%	1,451,170.95	38.19%
负债总额	4,959,169.31	100.00%	4,469,909.98	100.00%	3,575,166.63	100.00%	3,799,996.5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799,996.53 万元、3,575,166.63 万元、4,469,909.98 万元和 4,959,169.31 万元，报告期内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非流动负债占比相对较小，负债结构相对较为稳定。

###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71,188.62	18.22%	402,200.00	13.96%	433,500.00	18.33%	378,400.00	16.11%
应付票据	1,203,082.25	32.65%	1,090,105.29	37.84%	892,278.40	37.74%	832,628.23	35.45%
应付账款	402,858.78	10.93%	495,811.61	17.21%	463,007.51	19.58%	472,517.90	20.12%
预收款项	158.66	0.00%	172.25	0.01%	1,053.32	0.04%	54,221.80	2.31%
合同负债	275,530.73	7.48%	216,295.94	7.51%	91,968.01	3.89%	-	-
应付职工薪酬	116,690.74	3.17%	139,035.03	4.83%	89,728.85	3.79%	84,829.76	3.61%
应交税费	63,119.46	1.71%	87,505.82	3.04%	31,427.59	1.33%	21,472.63	0.91%
其他应付款	118,987.91	3.23%	128,740.47	4.47%	122,432.19	5.18%	115,032.86	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2,743.02	19.89%	229,450.75	7.96%	239,061.28	10.11%	239,450.08	10.19%
其他流动负债	100,223.44	2.72%	91,582.54	3.18%	-	-	150,272.32	6.4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684,583.60</b>	<b>100.00%</b>	<b>2,880,899.70</b>	<b>100.00%</b>	<b>2,364,457.17</b>	<b>100.00%</b>	<b>2,348,825.58</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348,825.58 万元、2,364,457.17 万元、2,880,899.70 万元和 3,684,583.6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81%、66.14%、64.45%和 74.30%。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为主。2021 年以来，公司流动负债金额不断增加，主要系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销售市场较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大，公司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78,400.00 万元、433,500.00 万元、402,200.00 万元和 671,188.6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11%、18.33%、13.96%和 18.22%，报告期内整体呈上升趋势，与公司收入规模匹配，2022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21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市场融资环境新增的银行贷款，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

####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832,628.23 万元、892,278.40 万元、1,090,105.29 万元和 1,203,082.2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5.45%、37.74%、37.84%和 32.65%，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占比较为稳定，应付票据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匹配。

###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87,767.61	96.25%	469,269.24	94.65%	428,352.01	92.52%	438,037.15	92.70%
1-2 年	6,520.39	1.62%	15,089.93	3.04%	26,368.55	5.70%	12,033.53	2.55%
2-3 年	5,442.69	1.35%	7,638.94	1.54%	3,744.49	0.81%	14,180.49	3.00%
3 年以上	3,128.09	0.78%	3,813.50	0.77%	4,542.46	0.98%	8,266.72	1.75%
合计	<b>402,858.78</b>	<b>100.00%</b>	<b>495,811.61</b>	<b>100.00%</b>	<b>463,007.51</b>	<b>100.00%</b>	<b>472,517.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设备款及材料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72,517.90 万元、463,007.51 万元、495,811.61 万元和 402,858.78 万元，总体相对稳定，应付账款以 1 年以内的款项为主。

###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73,557.82	99.28%	214,136.20	99.00%	89,760.05	97.60%
1-2 年	1,050.89	0.38%	1,050.89	0.49%	908.65	0.99%
2-3 年	383.39	0.14%	444.30	0.21%	543.60	0.59%
3 年以上	538.63	0.20%	664.55	0.31%	755.71	0.82%
合计	<b>275,530.73</b>	<b>100.00%</b>	<b>216,295.94</b>	<b>100.00%</b>	<b>91,968.01</b>	<b>100.00%</b>

2020 年开始，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合同款项中不含税金的部分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金

额分别为 91,968.01 万元、216,295.94 万元和 275,530.7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89%、7.51%和 7.48%。2021 年以来，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 2021 年以来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销售市场较好，下游客户先款后货、款到发货的订单大幅增加，导致合同负债金额增加。

####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84,829.76 万元、89,728.85 万元、139,035.03 万元和 116,690.7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61%、3.79%、4.83%和 3.1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绝大部分为短期薪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114,277.46	97.93%	139,007.14	99.98%	89,081.97	99.28%	84,394.26	99.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13.27	2.07%	27.89	0.02%	646.89	0.72%	369.63	0.44%
辞退福利	-	-	-	-	-	-	65.87	0.08%
<b>合计</b>	<b>116,690.74</b>	<b>100.00%</b>	<b>139,035.03</b>	<b>100.00%</b>	<b>89,728.85</b>	<b>100.00%</b>	<b>84,829.7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薪酬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呈上升趋势，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落实“企业发展，职工共享”的核心理念，效益好转后，公司上调职工薪酬所致。

####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15,032.86 万元、122,432.19 万元、128,740.47 万元和 118,987.9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90%、5.18%、4.47%和 3.2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利息	0.00	0.00%	14,435.66	11.21%	27,075.46	22.11%	38,412.82	33.39%
应付股利	1,192.81	1.00%	1,192.81	0.93%	1,192.81	0.97%	1,192.81	1.04%
其他应付款	117,795.10	99.00%	113,112.00	87.86%	94,163.92	76.91%	75,427.23	65.57%
<b>合计</b>	<b>118,987.91</b>	<b>100.00%</b>	<b>128,740.47</b>	<b>100.00%</b>	<b>122,432.19</b>	<b>100.00%</b>	<b>115,032.86</b>	<b>100.00%</b>

根据2019年1月29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与上海国厚租赁原股东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国厚租赁将2018年底未分配利润1,192.81万元分配给原股东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5月29日经上海国厚第一届三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金额分别为75,427.23万元、94,163.92万元、113,112.00万元和117,795.1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21%、3.98%、3.93%和3.20%,整体占比较为稳定,其他应付款余额呈上升趋势,主要包括关联方和非关联方往来款、内部部门款项、存入抵押金、应缴社保机构款项、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等。2021年末,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余额为6,490.83万元,系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未达到解锁条件,按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相关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239,450.08万元、239,061.28万元、229,450.75万元和732,743.02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0.19%、10.11%、7.96%和19.89%,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以及租赁负债,最近一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所致。

####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150,272.32万元、0.00万元、91,582.54万元和100,223.44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40%、0.00%、3.18%

和 2.72%。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融资券、待转销项税，2020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清偿 19 天安煤业 CP001 和美元债所致；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0,400.00	3.17%	56,600.00	3.56%	130,450.00	10.77%	26,240.00	1.81%
应付债券	100,027.40	7.85%	449,287.51	28.27%	710,820.23	58.71%	1,081,230.15	74.51%
租赁负债	88,921.03	6.98%	87,318.90	5.50%	-	-	-	-
长期应付款	815,418.59	63.98%	796,362.85	50.12%	216,961.44	17.92%	169,347.09	11.67%
预计负债	201,450.11	15.81%	170,736.81	10.74%	121,071.47	10.00%	141,749.82	9.77%
递延收益	28,368.59	2.23%	28,704.20	1.81%	31,406.32	2.59%	32,603.88	2.25%
<b>合计</b>	<b>1,274,585.71</b>	<b>100.00%</b>	<b>1,589,010.27</b>	<b>100.00%</b>	<b>1,210,709.46</b>	<b>100.00%</b>	<b>1,451,170.95</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451,170.95 万元、1,210,709.46 万元、1,589,010.27 万元和 1,274,585.7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19%、33.86%、35.55%和 25.70%，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预计负债组成。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波动较大，主要原因如下：1) 2020 年公司部分已发行债券到期清偿导致应付债券金额大幅下降；2) 公司通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公司现有生产资产进行融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利用率，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导致长期应付款金额增加；3) 2021 年度，公司通过分期支付的方式缴纳探矿权出让收益并确认长期应付款，导致长期应付款金额大幅增加。

####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6,240.00 万元、130,450.00 万元、56,600.00 万元和 40,400.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1%、10.77%、3.56%和 3.17%。2020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偿还部分已发行债券，为补充流动性，公司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 (2) 应付债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1,081,230.15 万元、710,820.23 万元、449,287.51 万元和 100,027.4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4.51%、58.71%、28.27%和 7.85%。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持续减少，主要系清偿发行在外的债券所致。

## (3) 租赁负债

2021 年起公司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承租合同一年以上应付款确认为租赁负债，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87,318.90 万元和 88,921.03 万元。

## (4)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付款	814,802.85	99.92%	795,807.12	99.93%	216,142.04	99.62%	168,198.81	99.32%
专项应付款	615.74	0.08%	555.73	0.07%	819.40	0.38%	1,148.28	0.68%
合计	<b>815,418.59</b>	<b>100.00%</b>	<b>796,362.85</b>	<b>100.00%</b>	<b>216,961.44</b>	<b>100.00%</b>	<b>169,347.09</b>	<b>100.00%</b>

其中，长期应付款（不含专项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融资租赁款	320,033.98	39.3%	301,038.24	37.83%	216,142.04	100.00%	168,198.81	100.00%
应付矿业权价款	494,768.88	60.7%	494,768.88	62.17%	-	-	-	-
合计	<b>814,802.85</b>	<b>100.0%</b>	<b>795,807.12</b>	<b>100.00%</b>	<b>216,142.04</b>	<b>100.00%</b>	<b>168,198.8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不含专项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68,198.81

万元、216,142.04 万元、795,807.12 万元和 814,802.8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大幅上升，主要原因如下：1) 2021 年起公司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2021 年期初数调减 195,137.94 万元。公司通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公司现有生产资产进行融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利用率，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导致长期应付款金额增加；2) 2021 年度，公司通过分期支付的方式缴纳探矿权出让收益并确认长期应付款，导致长期应付款金额大幅增加。

### (5)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141,749.82 万元、121,071.47 万元、170,736.81 万元和 201,450.1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77%、10.00%、10.74%和 15.81%。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通知》（豫财环〔2017〕111 号）的规定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下属各个生产单位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并结合实际情况确认了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相关的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0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59	0.49	0.52	0.72
速动比率（倍）	0.57	0.47	0.48	0.6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39%	69.93%	66.80%	69.76%
利息保障倍数（倍）	9.82	4.99	2.70	2.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例整体呈下降趋势，2022 年 6 月末

有所回升，主要原因如下：1)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度公司清偿债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投入、支付采矿权价款等资金支出规模较大，导致流动资产下降较快。与此同时，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增加及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公司经营性应付款项较大，进而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2) 2022 年 1-6 月，公司销售煤炭回收款项、银行融资、经营规模增长导致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大幅增加，进而导致 2022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回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76%、66.80%、69.93%和 69.39%，除 2020 年度因清偿到期债券导致资产负债率小幅下降外，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为平稳。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公司简称	流动比率（倍）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冀中能源	0.71	0.79	0.84	1.39
中煤能源	1.21	1.20	0.90	0.66
兖矿能源	1.18	0.94	0.57	0.87
山西焦煤	0.89	0.55	0.46	0.66
淮北矿业	0.68	0.58	0.47	0.48
盘江股份	1.47	0.90	0.88	1.25
辽宁能源	0.60	0.58	0.68	0.71
<b>平均值</b>	<b>0.96</b>	<b>0.79</b>	<b>0.69</b>	<b>0.86</b>
<b>发行人</b>	<b>0.59</b>	<b>0.49</b>	<b>0.52</b>	<b>0.72</b>
公司简称	速动比率（倍）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冀中能源	0.64	0.74	0.81	1.32
中煤能源	1.12	1.10	0.80	0.56
兖矿能源	1.08	0.85	0.49	0.77
山西焦煤	0.72	0.42	0.38	0.54
淮北矿业	0.58	0.49	0.42	0.42
盘江股份	1.43	0.86	0.84	1.22
辽宁能源	0.58	0.55	0.65	0.67
<b>平均值</b>	<b>0.88</b>	<b>0.72</b>	<b>0.63</b>	<b>0.79</b>

发行人	0.57	0.47	0.48	0.66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冀中能源	52.65%	50.97%	53.98%	49.57%
中煤能源	52.25%	55.74%	56.03%	56.93%
兖矿能源	62.90%	66.58%	69.19%	59.81%
山西焦煤	55.29%	63.13%	69.21%	64.48%
淮北矿业	53.70%	56.72%	62.01%	64.44%
盘江股份	53.52%	61.23%	55.11%	46.51%
辽宁能源	62.26%	66.83%	67.21%	65.14%
<b>平均值</b>	<b>56.08%</b>	<b>60.17%</b>	<b>61.82%</b>	<b>58.12%</b>
<b>发行人</b>	<b>69.39%</b>	<b>69.93%</b>	<b>66.80%</b>	<b>69.76%</b>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72 倍、0.52 倍、0.49 倍和 0.59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6 倍、0.48 倍、0.47 倍和 0.57 倍，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长期资产投入高，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长期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导致公司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小，并通过借款形式筹集相关建设资金、资产负债率较高，进而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长期资产投入较高，所需资金主要依靠融资租赁、银行借款及内部积累，故资产负债率水平整体相对较高。

#### （四）营运能力分析

#####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有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44	19.69	16.54	20.21
存货周转率（次）	36.64	24.04	13.08	14.61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值；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平均值；

注 3：2022 年 1-6 月数据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21 次、16.54 次、19.69 次和 13.44 次，整体呈波动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整体呈上升趋势，2020 年度公司加大清收力度并收回前期所欠煤炭销售款项，导致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2）报告期内信用期相对较长、合作较为稳定的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4.61 次、13.08 次、24.04 次和 36.64 次，除 2020 年度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外，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库存商品规模不断减少，存货周转周期下降。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冀中能源	20.87	20.74	12.79	11.48
中煤能源	28.68	31.26	19.37	21.20
兖矿能源	26.98	29.92	50.74	43.51
山西焦煤	35.33	26.52	18.95	18.72
淮北矿业	39.75	39.15	35.15	47.92
盘江股份	29.20	20.17	11.83	13.29
辽宁能源	9.47	6.42	3.96	5.24
<b>平均值</b>	<b>27.18</b>	<b>24.88</b>	<b>21.83</b>	<b>23.05</b>
<b>发行人</b>	<b>13.44</b>	<b>19.69</b>	<b>16.54</b>	<b>20.21</b>
公司简称	存货周转率（次）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冀中能源	22.43	25.42	18.53	21.68
中煤能源	20.38	24.81	13.73	11.35
兖矿能源	13.82	13.28	24.85	27.80
山西焦煤	8.92	9.97	9.05	7.49
淮北矿业	23.45	25.77	27.94	33.47

盘江股份	24.91	26.39	27.30	38.16
辽宁能源	20.91	16.69	13.76	15.82
<b>平均值</b>	<b>19.26</b>	<b>20.33</b>	<b>19.31</b>	<b>22.25</b>
<b>发行人</b>	<b>36.64</b>	<b>24.04</b>	<b>13.08</b>	<b>14.61</b>

数据来源：万得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022年1-6月相关比率年化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期相对较长、合作较为稳定的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增长明显，2019年末和2020年末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以及公司加强库存管理，库存煤炭和原材料大幅下降，存货周转率指标快速提升，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明显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80,675.37	96.93%	2,855,983.42	96.16%	2,153,637.40	96.16%	2,217,426.51	93.75%
其他业务收入	59,592.13	3.07%	113,898.55	3.84%	86,111.07	3.84%	147,829.02	6.25%
<b>合计</b>	<b>1,940,267.50</b>	<b>100.00%</b>	<b>2,969,881.97</b>	<b>100.00%</b>	<b>2,239,748.47</b>	<b>100.00%</b>	<b>2,365,255.5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65,255.53 万元、2,239,748.47 万元、2,969,881.97 万元和 1,940,267.50 万元，营业收入整体呈较快增长趋势。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75%、96.16%、96.16%和 96.93%，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低，主要系租赁、转售水电等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炼精煤	1,355,997.51	72.10%	1,914,019.31	67.02%	1,378,321.83	64.00%	1,290,139.75	58.18%
混煤	418,311.40	22.24%	773,879.18	27.10%	639,586.99	29.70%	756,536.59	34.12%
其他洗煤	81,154.68	4.32%	119,671.86	4.19%	90,748.46	4.21%	99,534.68	4.49%
材料销售	23,329.83	1.24%	48,354.59	1.69%	44,093.71	2.05%	70,520.49	3.18%
地质勘探	1,881.95	0.10%	58.49	0.002%	886.41	0.04%	694.99	0.03%
<b>合计</b>	<b>1,880,675.37</b>	<b>100.00%</b>	<b>2,855,983.42</b>	<b>100.00%</b>	<b>2,153,637.40</b>	<b>100.00%</b>	<b>2,217,426.5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混煤、冶炼精煤以及其他洗煤，上述三类主要产品合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79%、97.91%、98.30%和 **98.66%**。2021 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主要系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加之煤炭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160.73	0.01%	2,651.93	0.09%	-	-	1,987.58	0.09%
华东地区	138,827.88	7.38%	200,099.26	7.01%	75,030.43	3.48%	8,055.47	0.36%
中南地区	1,735,584.95	92.29%	2,650,519.96	92.81%	2,073,184.26	96.26%	2,164,809.55	97.63%
西南地区	6,101.82	0.32%	-	-	5,422.71	0.25%	42,573.91	1.92%
西北地区	-	-	2,162.98	0.08%	-	-	-	-
东北地区	-	-	549.30	0.02%	-	-	-	-
<b>合计</b>	<b>1,880,675.37</b>	<b>100.00%</b>	<b>2,855,983.42</b>	<b>100.00%</b>	<b>2,153,637.40</b>	<b>100.00%</b>	<b>2,217,426.5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全部为内销。公司的重点市场为公司所处的中南地区，占比分别为 97.63%、96.26%、92.81%和 92.29%。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207,239.10	96.02%	2,052,730.66	95.45%	1,610,147.10	95.47%	1,734,189.27	92.50%
其他业务成本	50,057.67	3.98%	97,957.19	4.55%	76,354.61	4.53%	140,673.08	7.50%
<b>合计</b>	<b>1,257,296.77</b>	<b>100.00%</b>	<b>2,150,687.86</b>	<b>100.00%</b>	<b>1,686,501.71</b>	<b>100.00%</b>	<b>1,874,862.3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874,862.35 万元、1,686,501.71 万元、2,150,687.86 万元和 1,257,296.77 万元，随着销售规模逐步扩大，营业成本逐年增长，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2.50%、95.47%、95.45%和 96.02%，是营业成本最主要的组成部分，与公司营业收入构成相匹配。

###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炼精煤	758,527.14	62.83%	1,236,813.14	60.25%	935,562.79	58.10%	918,251.62	52.95%
混煤	347,561.87	28.79%	655,029.44	31.91%	544,608.46	33.82%	651,888.19	37.59%
其他洗煤	77,887.01	6.45%	115,800.55	5.64%	87,845.11	5.46%	96,514.97	5.57%
材料销售	21,700.54	1.80%	45,038.68	2.19%	41,391.32	2.57%	66,953.14	3.86%
地质勘探	1,562.54	0.13%	48.86	0.002%	739.43	0.05%	581.34	0.03%
<b>合计</b>	<b>1,207,239.10</b>	<b>100.00%</b>	<b>2,052,730.66</b>	<b>100.00%</b>	<b>1,610,147.10</b>	<b>100.00%</b>	<b>1,734,189.2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与产品收入波动趋势整体相符，与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相匹配。

###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 1、营业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炼精煤	597,470.37	87.48%	677,206.17	82.67%	442,759.04	80.03%	371,888.13	75.83%
混煤	70,749.54	10.36%	118,849.74	14.51%	94,978.53	17.17%	104,648.40	21.34%
其他洗煤	3,267.66	0.48%	3,871.31	0.47%	2,903.36	0.52%	3,019.71	0.62%
材料销售	1,629.29	0.24%	3,315.90	0.40%	2,702.39	0.49%	3,567.35	0.73%
地质勘探	319.41	0.05%	9.63	0.001%	146.98	0.03%	113.65	0.02%
<b>主营业务毛利</b>	<b>673,436.27</b>	<b>98.60%</b>	<b>803,252.76</b>	<b>98.05%</b>	<b>543,490.30</b>	<b>98.24%</b>	<b>483,237.24</b>	<b>98.54%</b>
其他业务毛利	9,534.46	1.40%	15,941.36	1.95%	9,756.46	1.76%	7,155.94	1.46%
<b>合计</b>	<b>682,970.73</b>	<b>100.00%</b>	<b>819,194.11</b>	<b>100.00%</b>	<b>553,246.76</b>	<b>100.00%</b>	<b>490,393.1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与变动情况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与变动情况基本一致。

#### 2、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冶炼精煤	44.06%	69.89%	35.38%	64.45%	32.12%	61.54%	28.83%	54.55%
混煤	16.91%	21.56%	15.36%	26.06%	14.85%	28.56%	13.83%	31.99%
其他洗煤	4.03%	4.18%	3.23%	4.03%	3.20%	4.05%	3.03%	4.21%
材料销售	6.98%	1.20%	6.86%	1.63%	6.13%	1.97%	5.06%	2.98%
地质勘探	16.97%	0.10%	16.47%	0.001%	16.58%	0.04%	16.35%	0.03%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35.81%</b>	<b>96.93%</b>	<b>28.13%</b>	<b>96.16%</b>	<b>25.24%</b>	<b>96.16%</b>	<b>21.79%</b>	<b>93.75%</b>
其他业务毛利率	16.00%	3.07%	14.00%	3.84%	11.33%	3.84%	4.84%	6.25%
<b>综合毛利率</b>	<b>35.20%</b>	<b>100.00%</b>	<b>27.58%</b>	<b>100.00%</b>	<b>24.70%</b>	<b>100.00%</b>	<b>20.7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0.73%、24.70%、27.58% 和 35.20%，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79%、25.24%、28.13% 和 35.81%，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上升，煤炭价格不断上升，公司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综合毛利率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冀中能源	31.06%	27.13%	23.62%	23.19%
中煤能源	26.26%	18.19%	25.86%	27.93%
兖矿能源	39.30%	29.38%	13.22%	13.91%
山西焦煤	41.70%	29.75%	26.24%	31.88%
淮北矿业	22.92%	19.77%	18.17%	16.53%
盘江股份	44.82%	34.65%	31.84%	35.68%
辽宁能源	25.96%	21.74%	9.58%	15.69%
平均值	<b>33.15%</b>	<b>25.80%</b>	<b>21.22%</b>	<b>23.54%</b>
发行人	<b>35.20%</b>	<b>27.58%</b>	<b>24.70%</b>	<b>20.73%</b>

根据上表，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报告期内整体趋势呈上升趋势，符合煤炭行业整体状况。

####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销售费用	10,714.45	0.55%	24,306.53	0.82%	21,045.05	0.94%	21,919.78	0.93%
管理费用	41,413.77	2.13%	98,780.50	3.33%	82,790.30	3.70%	70,775.44	2.99%
研发费用	15,595.09	0.80%	55,985.26	1.89%	48,596.40	2.17%	40,420.17	1.71%
财务费用	54,173.76	2.79%	100,790.82	3.39%	120,541.94	5.38%	111,682.72	4.72%
合计	<b>121,897.07</b>	<b>6.28%</b>	<b>279,863.11</b>	<b>9.42%</b>	<b>272,973.69</b>	<b>12.19%</b>	<b>244,798.11</b>	<b>10.35%</b>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244,798.11 万元、272,973.69 万元、

279,863.11 万元和 121,897.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5%、12.19%、9.42% 和 6.28%，除 2022 年 1-6 月因季节性原因导致期间费用占比较低外，报告期内整体占比较为稳定。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532.35	4.97%	1,788.94	7.36%	1,242.92	5.91%	1,721.98	7.86%
职工薪酬	7,843.30	73.20%	18,096.10	74.45%	15,717.98	74.69%	14,960.29	68.25%
折旧费	168.92	1.58%	341.02	1.40%	383.38	1.82%	352.15	1.61%
修理费	124.95	1.17%	617.75	2.54%	448.40	2.13%	698.71	3.19%
办公、宣传费	62.89	0.59%	296.65	1.22%	335.61	1.59%	458.33	2.09%
信息运行维护费	191.87	1.79%	465.99	1.92%	465.99	2.21%	466.01	2.13%
其他	1,790.17	16.71%	2,700.08	11.11%	2,450.76	11.65%	3,262.32	14.88%
<b>合计</b>	<b>10,714.45</b>	<b>100.00%</b>	<b>24,306.53</b>	<b>100.00%</b>	<b>21,045.05</b>	<b>100.00%</b>	<b>21,919.78</b>	<b>100.00%</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材料及低值易耗品、职工薪酬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1,919.78 万元、21,045.05 万元、24,306.53 万元和 10,714.4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3%、0.94%、0.82% 和 0.55%，除 2022 年 1-6 月因季节性影响外，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整体相对稳定。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9,106.71	46.14%	57,385.14	58.09%	54,053.02	65.29%	50,321.86	71.10%
修理费	398.35	0.96%	3,058.36	3.10%	1,929.21	2.33%	2,707.71	3.83%
信息运行维护费	488.64	1.18%	1,003.99	1.02%	1,339.28	1.62%	1,464.79	2.07%
其他	21,420.06	51.72%	37,333.02	37.79%	25,468.80	30.76%	16,281.07	23.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41,413.77	100.00%	98,780.50	100.00%	82,790.30	100.00%	70,775.44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及其他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70,775.44万元、82,790.30万元、98,780.50万元和41,413.7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99%、3.70%、3.33%和2.13%，除2022年1-6月因季节性影响外，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提升，公司效益较好，管理费用金额整体有所提升。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4,163.47	26.70%	13,421.09	23.97%	17,730.65	36.49%	13,492.15	33.38%
职工薪酬	5,132.34	32.91%	21,324.16	38.09%	17,971.45	36.98%	15,525.21	38.41%
电费	1,388.98	8.91%	3,683.93	6.58%	4,184.98	8.61%	2,963.44	7.33%
租赁费	1,113.45	7.14%	3,088.81	5.52%	2,351.13	4.84%	2,075.74	5.14%
技术协作费	3,113.21	19.96%	11,261.63	20.12%	3,641.94	7.49%	3,830.56	9.48%
其他	683.64	4.38%	3,205.64	5.73%	2,716.24	5.59%	2,533.08	6.27%
合计	15,595.09	100.00%	55,985.26	100.00%	48,596.40	100.00%	40,420.17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材料及低值易耗品、职工薪酬、技术协作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0,420.17万元、48,596.40万元、55,985.26万元和15,595.0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1%、2.17%、1.89%和**0.80%**，除2022年1-6月因公司季节性影响外，报告期内整体投入金额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重视创新增效，逐年增加科技投入所致。从研发费用结构来看，2021年度公司与外部研究机构、院校合作研发较多，技术协作费用增加。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54,713.23	107,440.52	129,789.62	125,097.51
减：利息收入	6,092.51	12,425.88	14,584.26	17,165.24
汇兑损失	2,282.60	2.34	0.51	-
减：汇兑收益	467.03	-	-	197.99
手续费支出	3,737.48	5,773.84	5,336.08	3,948.44
<b>合计</b>	<b>54,173.76</b>	<b>100,790.82</b>	<b>120,541.94</b>	<b>111,682.72</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111,682.72 万元、120,541.94 万元、100,790.82 万元和 54,173.7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2%、5.38%、3.39% 和 2.79%，报告期内财务费用金额整体较为稳定，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步下降，主要系公司所处煤炭行业景气度显著上升，营业收入规模快速上涨，现金流较好，且随着货币政策宽松和国家政策支持，公司适时优化债务结构，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4.78	-3,069.60	-22,098.78	3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4.59	4,525.20	14,397.75	4,457.18
债务重组损益	149.44	2,716.53	2,254.06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267.09	0.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1.97	-2,502.66	-2,976.28	-757.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4.55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50	1,255.39	-1,301.72	176.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8.71	135.43	266.36	1,331.48
<b>合计</b>	<b>-5,045.37</b>	<b>278.65</b>	<b>-7,120.80</b>	<b>2,231.32</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231.32 万元、-7,120.80 万元、278.65 万元和-5,045.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波动较为明显，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波动影响所致。

### 三、现金流量分析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1,378.15	3,034,492.43	2,017,001.76	1,812,70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4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1.34	39,093.52	49,594.59	42,605.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58,159.49</b>	<b>3,073,585.94</b>	<b>2,066,596.35</b>	<b>1,855,351.2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868.69	837,080.47	596,706.72	439,030.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154.38	885,387.60	807,539.05	859,18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134.21	351,244.58	264,302.32	291,6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16.28	156,161.99	136,670.52	86,192.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84,973.56</b>	<b>2,229,874.63</b>	<b>1,805,218.61</b>	<b>1,676,091.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73,185.94</b>	<b>843,711.31</b>	<b>261,377.75</b>	<b>179,260.10</b>
营业收入	1,940,267.50	2,969,881.97	2,239,748.47	2,365,255.53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营业收入</b>	<b>99.03%</b>	<b>102.18%</b>	<b>90.05%</b>	<b>76.64%</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812,700.27 万元、2,017,001.76 万元、3,034,492.43 万元和 1,921,378.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6.64%、90.05%、102.18%和 99.03%，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增长的趋势基本匹配，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所处煤炭行业景气度自 2021 年以来显著好转，公司款到发货、先款后货订单占比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39,030.58 万元、596,706.72 万元、837,080.47 万元和 494,868.69 万元，占营业成本与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和的比例分别为 21.86%、32.45%、35.93%和 37.35%，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和增长的趋势基本匹配，占营业成本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和的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效益好转后，现金流较为充足，对上游供应商的支付周期较短所致。

综合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较快增长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情况整体相匹配。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7.28	6,261.11	6,391.79	4,00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1,372.42	1,894.60	164.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138.50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271.98	672,799.74	559,356.10	520,778.6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2,387.77</b>	<b>680,433.27</b>	<b>567,642.49</b>	<b>524,946.9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641.34	356,525.99	385,301.16	232,85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6,100.00	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801.02	763,280.83	477,828.27	548,843.5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8,442.37</b>	<b>1,119,806.82</b>	<b>919,229.43</b>	<b>851,699.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6,054.60</b>	<b>-439,373.54</b>	<b>-351,586.95</b>	<b>-326,752.27</b>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由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效益提升以及现金流好转后，逐步对长期资产进行投入，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出较大。另外，公司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通过出具票据支付供应商的规模较大所致。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6.98	6,490.83	100,494.00	50,483.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338.62	1,080,861.00	1,088,712.74	987,14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00.00	289,821.89	193,610.00	111,155.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19,665.60</b>	<b>1,377,173.72</b>	<b>1,382,816.74</b>	<b>1,148,787.5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7,454.34	1,412,752.64	1,231,067.00	896,5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228.90	199,232.79	212,880.06	114,689.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00.60	135,398.01	98,045.63	92,770.6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0,783.83</b>	<b>1,747,383.44</b>	<b>1,541,992.68</b>	<b>1,103,970.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8,881.77</b>	<b>-370,209.72</b>	<b>-159,175.95</b>	<b>44,817.34</b>

报告期内，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9,175.95万元和-370,209.72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流出较大所致。

##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项目	385,246.70	260,000.00
2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b>415,246.70</b>	<b>290,000.00</b>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二、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一）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项目

##### 1、项目背景

##### （1）我国煤矿智能化建设加速推进

煤炭是支撑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重要基石，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据重要地位。2019 年，我国采矿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24.1%，其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增幅达 29.6%<sup>1</sup>。2020 年疫情导致采矿业开工和作业大幅放缓，采矿业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14.10%，其中，煤炭开采与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0.70%<sup>2</sup>，降幅较小，我国能源结构偏煤的现状有望继续保持。近几年，在相关产业政策的推动下，我国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入，行业内兼并重组和战略性组合步伐不断加快。我国煤炭行业落后产能逐步关闭退出，煤矿结构不断优化，

<sup>1</sup> 数据来源：自然资源部《中国矿产资源报告 2021》

<sup>2</sup>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工业协会《2021 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

行业“散、乱、小”局面得到明显改观，集中度显著提升。在此背景下，传统的煤炭产业发展模式已难以适应新时代经济、社会及企业发展需求，煤矿开拓、采掘、运输、通风、洗选、安全保障、经营管理等过程的智能化升级愈发迫切。此外，目前我国选煤厂在资源利用效率、产业结构水平、信息化程度等方面仍然较低，大多数选煤厂工人数量较大，工作效率与国外相比较低，煤炭工业是我国的基础性工业，其专业化水平是我国生产力的一个重要标志，在信息技术的推动下，选煤系统转型升级将为我国工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智能化煤矿将煤矿信息化、自动化、数字化等技术进行有机集成，通过对矿山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等各方面相关对象的智能化表达，辅助实现各环节的智能化管理、决策与控制。现阶段，煤炭智能化开采技术及智慧煤矿建设已经成为我国科技创新与煤炭产业融合的重点领域。在“新建矿井必须上，灾害严重矿井优先上，其他骨干矿井加快上”的政策引领下，信息技术为煤炭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等环节的赋能将不断加速，持续助推煤炭企业安全生产、高效生产、清洁生产的全面升级。

## （2）安全生产成为煤炭行业发展的重中之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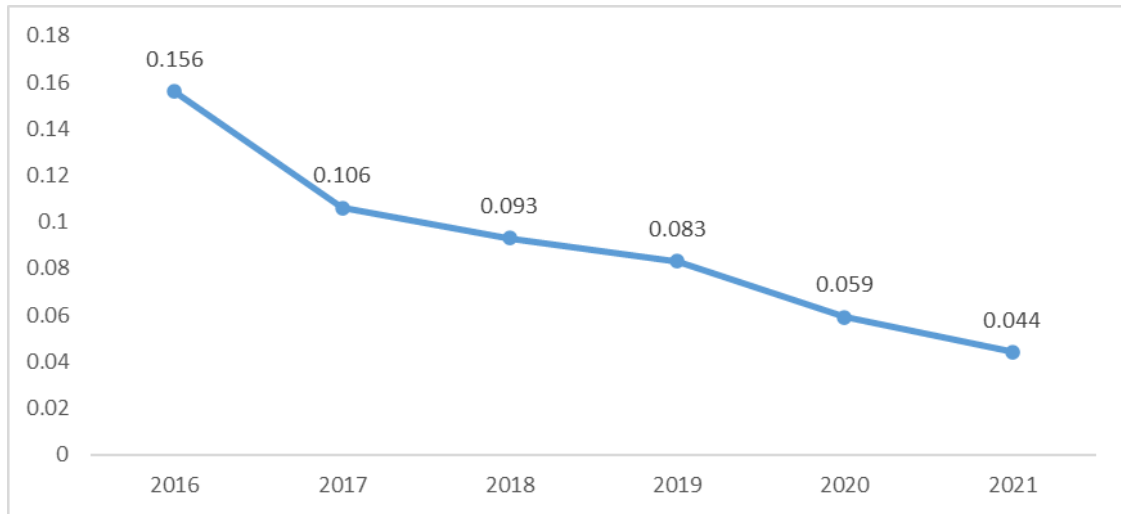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煤矿开采深度与强度的逐年增加，开采过程中所面临的地质条件愈发复杂，极大地增加了煤矿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国家和企业对安全生产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保障煤炭开采的安全性成为行业发展的重中之重。近年来，伴随我国煤矿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标准的不断健全完善和安全科技装备水平的大幅提升。2021年，全国共发生煤矿事故91起、死亡178人，同比分别下降16%和12.7%，全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降至0.044，同比下降24%，较2016年数值下降71.8%，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整体呈现稳定向好<sup>3</sup>。然而，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煤炭安全生产保障程度仍处于较低水平。根据美国矿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的数据显示，2020年，美国因煤矿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数仅为5人<sup>4</sup>，百万吨死亡率为0.0102<sup>5</sup>，我国煤矿生产安全性亟待提高。

<sup>3</sup>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工业协会《2021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

<sup>4</sup> 数据来源：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Labor

<sup>5</sup> 数据来源：U.S. Energy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on

图 2-1 2016-2020 年我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工业协会《2021 年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

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融合不断深化的背景下，以智能化信息技术赋能促进煤炭产业实现“减人、无人”生产，已经成为有效提高煤炭生产安全性的重要方式。煤矿智能化建设一方面能够有效减少井下作业人员，大幅度降低作业人员风险，同时，智能化煤矿通过安全大数据、AI 传感等技术，对矿井内设备的工作状态、人的作业行为及其他隐蔽致灾因素进行动态监测及实时预警，将显著提高煤矿安全管理效率。大力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已经成为行业减少煤矿事故数量和死亡人数，防范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的关键。

### （3）新基建建设推动智慧矿山技术快速升级

从整体来看，煤矿井下通常设有采煤系统、掘进系统、通风系统、运输系统、排水系统及机电系统 6 大作业系统。传统的井下系统网络建设普遍采用相互独立的多个光纤通信，投资及维护成本极高。同时，由于井下作业环境极为复杂，对通信质量的影响极大，严重干扰了煤矿作业面、综采面的信息交互。随着我国新基建建设的不断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不断深化，进一步推动了我国煤炭行业的技术变革，随着世界进入“工业 4.0”的大变革，煤炭开采与选洗流程逐步走向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煤矿智能化是指在信息化、机械化和自动化的基础上，结合不同煤矿的煤层赋存条件和灾害特点，形成多种模式并存的智能化建设格局。例如在采煤工作面方面已经形成薄与极薄煤层智能综采、

中厚煤层智能综采、厚煤层智能综采、特厚煤层智能综放四种智能化开采模式。其中，5G 技术凭借其低时延、高带宽等特点，在满足移动、易爆等复杂作业场景的同时，有效集成了 6 大独立的作业系统，推动实现井下可视可管，进一步提升了井下作业的安全性和效率。同时，5G 技术通过与智能作业、自动驾驶、中央控制等技术的有机结合，能够实现矿山设备集群的远程遥控、智能自动化作业、协同作业及矿产区铲、装、运的全程无人操作，为我国煤矿智能化的进一步普及提供路径，也为开创新一代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煤炭洗选系统提供了可能。此外，5G 技术的应用使得煤矿中传感器、操作装置及安全、作业、管理等系统的全面连接成为可能，并通过多系统的耦合，实现感知、监控、报警、操作等数据的互通和联动，有效缩短了停机时间，降低人员作业风险，极大地提升了煤矿的管理和生产效率，为安全作业提供保障。

未来，伴随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的加速应用，兼备自分析、自学习等功能的智能化煤矿技术将持续升级迭代，安全、绿色、高效、智能的智慧煤矿升级建设有望进一步提速。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①解决安全与生产间深层矛盾，强化生产安全控制

煤炭生产具有危险程度高、劳动强度大、工作环境恶劣等特点，受瓦斯、煤尘、水、火、顶板、冲击地压等自然灾害影响严重，煤矿生产事故时有发生。2021 年，全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约为 0.044，煤炭生产的安全性亟待提升。我国始终高度重视煤炭安全生产，先后出台《防治煤与瓦斯突出细则》《煤矿防治水细则》《防治煤矿冲击地压细则》等多项规定，加强煤矿安全综合治理。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采煤、掘进工艺逐步由明火爆破、手工落煤等传统炮采方式向综合机械化采煤及智能无人化开采等方向发展，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四化”建设不断深化，通过智能化煤矿建设减少煤矿高危岗位作业人员，已经成为实现煤矿“少人则安，无人则安”，保障煤炭生产安全的重要手段。

本项目拟对公司煤矿进行智能化改造，通过优化生产系统、提升装备水平等



方式，淘汰老旧工艺和技术装备，大幅提升生产系统、机电设备安全系数和自动化水平，实现煤矿安全生产技术的现代化、信息化管理。同时，逐步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少人，有序减少危险环境中的人员数量，有效改善煤矿作业环境，切实保障煤矿的安全生产。此外，本项目拟对选煤厂进行智能化建设，充分利用智能化技术，完成选煤厂的基本要素建设，逐渐由多人干预变为少人或无人干预，最终转型升级成安全、高效、节能、环保的新一代选煤厂。本项目建设是公司从根本上解决安全与生产间深层矛盾，提升矿井及洗煤厂安全保障水平的重要举措，项目实施具有必要性。

## ②提升煤矿管理效率，保障生产稳定性

煤矿智能化建设将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和信息技术、GIS 技术、物联网技术等新技术与现代化安全管理方法深度融合，通过对原有的单机自动化系统进行深入的数据整合，将不同系统间的数据进行综合采集、共享、整理及分析，颠覆了传统煤矿管理模式，实现对矿井重要生产数据的综合分析和煤矿生产的现代化、信息化管理，有效提高资源调配效率，降低设备空转率，有效增强了煤矿的生产和管理效率。同时，伴随我国人口老龄化和劳动力结构性失衡等问题的加剧，煤炭行业“招工难、留人难”问题日益突出，影响了煤炭生产的稳定性。矿业企业通过煤矿智能化转型升级，实现高危岗位无人值守和固定的岗位高效轮替的人员柔性化管理，有效改善了人员作业环境，降低了劳动强度，对提升煤矿安全生产水平，缓解“用工荒”问题和保障煤炭稳定供应具有重要意义。

另一方面，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使得社会能源需求量稳步提升。在国际关系动荡的大背景下，构建“内循环为主、双循环相互促进”的能源安全自主保障体系成为支撑我国经济持续增长的关键问题。由于我国油气资源进口依赖程度较高，且能源结构偏煤的状况仍然存在，清洁、高效的现代化煤业建设已经成为降低我国能源对外依存度，保障能源安全稳定，构建国内经济大循环体系的重要抓手。

公司拟以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为抓手，以提质增效为目标，推动公司煤矿生产、安全、管理、经营等各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和有效整合，畅通管理环节，提升管理效能，有效提高煤矿生产和管理效率，助推改革速度、力度、广度、深

度全面加强，为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赋能。同时，本项目建设将有效降低员工的劳动强度，提高工作安全系数及技术含量，有效缓解煤矿企业“招工难”等问题。本项目是公司在我国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背景下提升管理效率，保障生产稳定的必然之举，有助于建立安全、绿色、高效、智能的煤炭供应链体系，提升煤炭内循环的供给空间和质量，增强我国能源安全保障能力，项目实施具有必要性。

### ③顺应行业高质量转型需求，实现业务持续发展

在我国新基建建设的推动下，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工业的融合不断深化，促使煤炭产业生产、加工、利用及转化模式与形态发生深刻变革。建设具备全面感知、实时互联、分析决策、自主学习、动态预测、协同控制等功能的智能化煤矿已经成为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和重要方向。同时，通过大数据分析实现生产过程的实时监控和智能管理与控制，进而提升生产效率、质量和安全保障水平的洗煤厂智能化建设也已成为洗煤厂提升自身生产安全性及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内容。

近年来，随着我国煤炭行业整合步伐的不断加速，煤矿开拓、采掘、运通、洗选、安全保障、经营管理等环节的智能化建设不断推进。依据《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大型煤矿和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到 2035 年，各类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建成智能感知、智能决策、自动执行的煤矿智能化体系，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85%，掘进机械化程度将达 65%。煤矿智能化升级将带动煤炭生产效率提升，吨煤成本有望下降，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和收益将得到有效改善，依靠资金、人力、物力等生产要素投入的粗放式煤炭生产方式将加速淘汰。同时，在“碳达峰”、“碳中和”要求的推动下，煤矿智能化建设已经成为我国煤炭企业实现绿色化、数字化转型，保持业务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建设进程将进一步推进。

为保障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以国家“工业 4.0”和“中国制造 2025”战略举措为引领，结合国家智能化煤矿建设最新标准，公司拟加速开展煤炭技术创新应用，通过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应对日益增长的能源供应需求和不断趋严的绿色环保要求。同时，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煤矿合理集中生产，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本项目建设是公司顺应国家及行业转型发展需

求，推动公司煤炭生产过程向清洁生产方向转变，促进实现我国产业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和必然要求，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

##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①政府高度重视煤矿智能化建设，为本项目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煤炭行业作为我国重要的传统能源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的不断深化，我国煤炭行业迈入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重要阶段，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其中，融合了人工智能、工业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机器人、智能装备等先进技术的煤矿智能化建设作为现代煤炭行业转型发展的核心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家相继印发《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智能化示范煤矿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智能化煤矿建设指南（2021年版）（征求意见稿）》等多项促进政策，持续规范智能矿山建设，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发展进程。在此引领下，煤矿开采重点地域如河南、山东、山西、内蒙等多省区纷纷出台煤矿智能化发展方案及建设规范，煤矿智能化建设已经成为我国新时代推动煤炭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任务。

本项目拟通过智能化综采工作面、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建设及掘进机智能化改造，对公司下属的煤矿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河南省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导向，项目实施具备良好的政策可行性。

### ②煤炭产业科技创新赋能不断深化，为本项目建设提供技术支持

近年来，伴随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应用下，煤矿智能化开采中的大数据同步传输、远程实时控制、多传感器集中接入、数据高效挖掘应用及综合智能优化决策等难题得到逐步解决，我国煤炭产业两化融合不断深化，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国大型煤炭企业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 98.86%，同比增长 0.2%，建成国家级、省部级和行业级煤炭行业研发平台 170 余家，且已经在大型矿井建设、特厚煤层综放开采、煤与瓦斯共采等技术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行业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为智能化煤矿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 2021 年底，我国煤炭行业通过不断地探索和

尝试，智能化煤矿建设标准不断规范和细化，已在全国范围内建成 800 多个煤矿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同比增加 60%。公司拟依照煤矿智能化建设相关标准，优先选择诚信可靠、装备先进、技术领先的合作方，进行煤矿生产系统优化和减人提效。我国煤炭行业良好的创新能力和成熟的煤矿智能化系统技术为本项目煤矿智能化改造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基础，项目实施具有可行性。

③公司在煤矿智能化建设领域的技术和人才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积极响应煤矿高质量转型号召，经过多年的“一优三减”和“四化”建设，已成功建成河南省首个智能化综采工作面、全国首个由一家单位进行“三机”匹配的薄煤层智能化综采工作面、多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及一座国家级智能化示范煤矿。目前，公司已有在采综采工作面 46 个，掘进工作面 87 个，其中，智能化综采工作面 9 个、自动化综采工作面 11 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 5 个，在煤矿机械化、自动化等方面形成了良好的技术经验和人才积累，为煤矿智能化的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以建设“少人无人”的绿色、智能矿山为目标，推广应用先进装备和技术，加快煤矿安全生产技术变革，全面提升煤炭产业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实现生产过程少人化、无人化，促进集团煤矿安全、高效、绿色、高质量发展。

同时，为保障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和人才梯队建设的持续性，公司积极与中国矿业大学、河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并与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合建全国首个煤矿智能化开采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助力加强煤矿智能化相关学科专业的建设，推动专业交叉互通，积极培养一批具有矿业工程、软件工程、信息工程、机器人工程、人工智能等知识技能的复合型人才，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持和技术保障。

公司丰富的智能化煤矿建设经验和人才储备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良好保障，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

### 3、项目具体情况

#### (1) 项目基本情况

“十四五”时期已经成为我国煤炭产业现代化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重要阶段。

为进一步深化集团煤矿改革创新和技术赋能，公司拟以因地制宜、科学论证为原则，通过引入先进装备和技术，对企业下属 14 家单位进行“少人无人”的绿色、智能化建设改造，其中包括 11 个矿山改造与 3 个选煤厂改造。本项目将对煤矿各大系统、水平采区、采掘头面进行持续优化，通过采掘智能化、系统可视可控化、管理信息化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减少系统冗余环节，全面提升企业煤矿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和矿井安全保障程度，推动实现煤矿采掘生产安全高效、井下系统可视可控、辅助设备集中控制和固定岗位无人值守。同时，本项目将对选煤厂浓缩、压滤、供配电系统自动化、采样与仓储系统智能化等系统及环节进行优化改造，促进公司煤炭业务向安全、高效、绿色、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3 年，项目总投资 385,246.70 万元，其中，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377,692.84 万元，基本预备费 7,553.86 万元。

##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涉及对平煤股份下属 14 家单位进行“少人无人”的绿色、智能化建设改造，其中包括 11 个矿山改造与 3 个选煤厂改造。

## **(3)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根据国家、河南省及平煤神马集团的相关政策及规划要求，对平煤股份一矿、二矿、四矿、五矿、六矿、八矿、十矿、十一矿、十二矿、十三矿、朝川矿等 11 座矿井和七星、田庄、八矿 3 所选煤厂的智能化升级改造，预计购置、改造智能化掘进设备，升级智能化掘进工作面 98 个；购置、改造智能化综采设备，升级智能化综采工作面 36 个；智能改造提升、运输、供电、排水、安全监控等系统；完成一矿、二矿、四矿、五矿、十一矿、十二矿、朝川矿智能综合管控平台建设；完成一矿、二矿、四矿、八矿、十矿、十一矿、十二矿、十三矿智能化园区建设；在现有智能化示范矿井的基础上，分批次建成一矿、四矿、五矿、六矿、八矿、十二矿、十三矿、朝川矿等 8 对省级智能化示范矿井，分批次建成六矿、八矿、十一矿等 3 对国家初级智能化示范矿井。此外，在选煤厂改造方面，本项目拟将七星、田庄以及八矿选煤厂建设成为集团的智能化选煤厂标杆项目，利用先进的自动化、数字化及信息化技术，实现选煤厂安全生产指挥控制系统的集约化和可视化、生产和生产辅助系统的自动化及企业经营智能决策。

#### (4)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385,246.7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77,692.84 万元，基本预备费 7,553.86 万元。本项目所需设备按生产厂家的报价，并参照国家有关规定的收费标准；其中涉及进口设备均为购买代理商设备。预备费按建设投资的 2% 计列，其中，基本预备费 2%，价差预备费按国家计委投资[1999]1340 号文规定暂不计列。

单位：万元

投资资金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总投资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工程建设费	149,541.32	178,561.75	49,589.78	377,692.84	98.04%	260,000.00
设备购置及安装	110,347.47	120,856.66	49,589.78	280,793.91	72.89%	260,000.00
智能化建设配套工程	39,193.85	57,705.09	-	96,898.93	25.15%	-
基本预备费 2%	2,990.83	3,571.23	991.80	7,553.86	1.96%	-
<b>合计</b>	<b>152,532.15</b>	<b>182,132.98</b>	<b>50,581.58</b>	<b>385,246.70</b>	<b>100.00%</b>	260,000.00

本项目具体资金使用分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占比
一	工程建设费	<b>377,692.84</b>	<b>98.04%</b>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b>280,793.91</b>	<b>72.89%</b>
1.1	煤矿设备购置及安装	<b>263,480.86</b>	<b>68.39%</b>
1.1.1	信息基础设施	14,691.14	3.81%
1.1.2	智能地质保障系统	2,838.98	0.74%
1.1.3	智能掘进系统	48,717.71	12.65%
1.1.4	智能采煤系统	161,828.06	42.01%
1.1.5	智能主煤流运输系统	9,662.20	2.51%
1.1.6	智能辅助运输系统	7,098.60	1.84%
1.1.7	智能通风系统	3,058.50	0.79%
1.1.8	智能供电与供排水系统	5,278.86	1.37%
1.1.9	智能安全监控系统	3,284.50	0.85%
1.1.10	智能综合管控平台	3,185.84	0.83%
1.1.11	智能化园区	2,712.47	0.70%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占比
1.1.12	经营管理系统	649.00	0.17%
1.1.13	其他设备	475.00	0.12%
<b>1.2</b>	<b>洗选设备购置及安装</b>	<b>17,313.05</b>	<b>4.49%</b>
1.2.1	基础平台	4,368.35	1.13%
1.2.2	基础自动化	6,866.48	1.78%
1.2.3	智能控制	5,585.39	1.45%
1.2.4	智能管理	492.82	0.13%
<b>2</b>	<b>智能化建设配套工程</b>	<b>96,898.93</b>	<b>25.15%</b>
二	基本预备费 2%	7,553.86	1.96%
合计		<b>385,246.70</b>	<b>100.00%</b>

### (5) 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 3 年，第一年第一季度完成方案设计和评审，第二季度开始进行智能化建设配套工程建设及系统改造并引入部分设备，预期第二年底完成洗煤厂智能化改造及煤矿智能化改造配套工程建设，第三年底将各煤矿信息化建设改造完毕，并全部投入运营。

项目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T+27	T+30	T+33	T+36
方案设计及评审												
洗煤厂智能化改造												
配套工程建设												
煤矿智能化改造												
项目竣工及验收												

注：T 代表时间开始节点，数字代表月份

### (6) 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建成后，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8.21%，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2 年（含建设期 3 年）。

### (7) 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为绿色、智能矿山改造建设，矿山开采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公司已对污染情况进行评估和综合治理，上述污染经处理

或治理后,能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的要求,本项目改造过程中不涉及新增污染。上述各类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如下:

#### ①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将会涉及锅炉及煤尘污染。针对工业场地锅炉烟囱中产生的废气将通过高效率除尘设备对烟尘和二氧化硫进行有效处理。针对包括储煤场、排矸点、道路扬尘等其他环境形成的煤尘污染,拟采取在储煤场周边加砌围墙、喷雾洒水、加强周边绿化等措施防止粉尘飞扬,使作业场所保持良好的空气环境。

废气排放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限值标准。企业会安装废气收集、回收或净化装置,同时做好员工的防护措施。

#### ②废水

本项目井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和进一步净化消毒后,其水质能满足 GB8978—1996 之一级标准,可作为供水水源经调节水池溢流排放至附近河流。工业场地生产、生活污水分别经沉淀池、化粪池等小型污水处理构筑物处理后排放。

#### ③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生产设备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拟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通过进行厂房内生产设备的合理布局、公用设备间建筑隔声等主要噪声源的降噪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矸石、少量水处理污泥渣以及少量的生活垃圾。对于矸石,考虑用作公路路基,填垫工业场地。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后,不直接排入外环境。

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经营中将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综合防



治和利用措施，做到固体废物及生活废水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对生产噪音采取隔振、隔声及消声措施，符合环保要求。综上所述，公司将对生产过程中形成的环境影响进行有效处理，本项目主要对矿山进行绿色、智能改造，不涉及新增污染，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 **(8)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本项目已取得由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206-410402-04-02-473104）。根据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平煤股份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项目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说明的复函》，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不纳入环评管理，无需办理环评文件审批手续。

#### **4、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经过分析论证，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税后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8.21%，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2 年。具体的测算情况如下：

##### **(1) 项目计算期**

项目计算期 8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

##### **(2) 产品总成本**

本项目主营业务成本中新增修理费成本根据新增设备和优减设备情况进行估算；折旧按平均年限法计算，设备折旧年限按 8 年计算，残值率为 5%；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次募投项目为煤矿智能化建设改造项目，通过引入先进装备和技术，对企业下属 14 家单位进行“少人无人”的绿色、智能化改造建设，并未新增产能，不涉及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

总成本费用估算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b>1</b>	<b>主营业务成本</b>	<b>12,600.30</b>	<b>27,211.21</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1.1	新增修理费	6,087.59	13,535.98	16,494.41	16,494.41	16,494.41	16,494.41	16,494.41	16,494.41
1.2	新增电费消耗	206.39	423.65	584.81	584.81	584.81	584.81	584.81	584.81
1.3	折旧费	6,306.33	13,251.58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b>2</b>	<b>期间费用合计</b>	-	-	-	-	-	-	-	-
2.1	销售费用	-	-	-	-	-	-	-	-
2.2	管理费用	-	-	-	-	-	-	-	-
2.3	研发费用	-	-	-	-	-	-	-	-
<b>3</b>	<b>总成本费用合计</b>	<b>12,600.30</b>	<b>27,211.21</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b>33,110.17</b>
3.1	固定成本	6,306.33	13,251.58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16,030.95
3.2	可变成本	6,293.97	13,959.63	17,079.22	17,079.22	17,079.22	17,079.22	17,079.22	17,079.22
<b>4</b>	<b>经营成本</b>	<b>6,293.97</b>	<b>13,959.63</b>	<b>17,079.22</b>	<b>17,079.22</b>	<b>17,079.22</b>	<b>17,079.22</b>	<b>17,079.22</b>	<b>17,079.22</b>

### (3) 营业收入及税金

项目的营业收入根据本项目实施后预计生产成本节约情况预测得来，本项目营业收入及税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b>1</b>	<b>营业收入</b>	<b>6,107.24</b>	<b>25,373.24</b>	<b>50,676.76</b>	<b>67,914.76</b>	<b>73,008.00</b>	<b>73,008.00</b>	<b>73,008.00</b>	<b>73,008.00</b>
<b>2</b>	<b>增值税</b>	<b>-17,203.87</b>	<b>-20,542.50</b>	<b>-5,705.02</b>	-	-	-	-	-
2.1	增值税销项税额	-	-	-	-	-	-	-	-
2.2	增值税进项税额	17,203.87	20,542.50	5,705.02	-	-	-	-	-
<b>3</b>	<b>税金及附加</b>	-	-	-	-	-	-	-	-
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	-	-	-	-
3.2	教育费附加	-	-	-	-	-	-	-	-
3.3	地方教育附加	-	-	-	-	-	-	-	-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3.4	资源税	-	-	-	-	-	-	-	-

#### (4) 项目的利润分析

根据国家有关的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的数据进行项目损益表的分析计算。详细估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1	营业收入	6,107.24	25,373.24	50,676.76	67,914.76	73,008.00	73,008.00	73,008.00	73,008.00
2	减:营业成本	12,600.30	27,211.21	33,110.17	33,110.17	33,110.17	33,110.17	33,110.17	33,110.17
3	减:销售税金及附加	-	-	-	-	-	-	-	-
4	减:销售费用	-	-	-	-	-	-	-	-
5	减:管理费用	-	-	-	-	-	-	-	-
6	减:研发费用	-	-	-	-	-	-	-	-
7	营业利润	-6,493.07	-1,837.97	17,566.59	34,804.59	39,897.83	39,897.83	39,897.83	39,897.83
8	减:所得税	-	-	-	11,010.04	9,974.46	9,974.46	9,974.46	9,974.46
9	税后利润	-6,493.07	-1,837.97	17,566.59	23,794.56	29,923.37	29,923.37	29,923.37	29,923.37

#### (二)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以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用于降低公司利息费用,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促进公司财务状况朝着更加稳健、可持续方向发展。

##### 1、项目的必要性

根据公开信息,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公司主营产品一致均为焦煤的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

财务指标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负债率	600188.SH	兖矿能源	62.90	66.58	69.19	59.81
	601898.SH	中煤能源	52.25	55.74	56.03	56.93
	000983.SZ	山西焦煤	55.29	63.13	69.21	64.48
	600985.SH	淮北矿业	53.70	56.72	62.01	64.44

财务指标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000937.SZ	冀中能源	52.65	50.97	53.98	49.57
	600395.SH	盘江股份	53.52	61.23	55.11	46.51
	600758.SH	辽宁能源	62.26	66.83	67.21	65.14
	行业均值		<b>56.08</b>	<b>60.17</b>	<b>61.82</b>	<b>58.13</b>
	本公司		<b>69.39</b>	<b>69.93</b>	<b>66.80</b>	<b>69.76</b>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对公司债务融资水平造成一定程度的制约和影响。公司本次融资采用可转债方式，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并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后，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渐降低，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 2、项目的可行性

### (1)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并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保障盈利能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提升，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2)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具有治理规范、内控完善的实施主体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与完善，从而形成了较为规范、标准的公司治理体系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以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从而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和时间

#### （一）查阅地点

##### 1、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电话：0375-2723076

传真：0375-2726426

联系人：赵西铭

#####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21-38966590

传真：021-38966500

联系人：张焯焯、李凯

#### （二）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

（此页无正文，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